

公司代码：600530

公司简称：ST 交昂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除何俊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何俊董事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理由是：鉴于2022年年报中审计事务所出具保留事项在2023年年报期内仍未消除，年报审计事务所针对2023年年报将继续出具保留意见，本人无法准确判断公司在本次2023年年报中的财务数据，故弃权。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舜天信诚”）为本公司出具了“舜天信诚证审字（2024）第001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舜天信诚出具的《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舜天信诚证专审字（2024）第001号）。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已对相关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并发表了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文件。

四、公司负责人 嵇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莹政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曹毅 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2024年4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如下：根据公司聘请的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止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合并净利润-35,084,389.73元，累计合并未分配利润-676,353,739.42元；202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20,140,248.20元，本年未计提盈余公积，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59,458,726.51元。

公司基于2023年整体业绩亏损以及后续稳定发展的考虑，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进行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本预案尚需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方为有效。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大风险提示

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6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和内控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交大昂立、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韵简	指	上海韵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饰杰	指	上海饰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丽水农帮咨询	指	丽水农帮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丽水新诚新创	指	丽水新诚新创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大众交通	指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大众资本	指	上海大众集团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金澹添利二期基金	指	上海金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澹资产添利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上海仁杏	指	上海仁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交大昂立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JIAODA ONLL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IAODA ONLL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嵇敏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葛欣颖	葛欣颖
联系地址	上海市田州路99号13号楼11楼	上海市田州路99号13号楼11楼
电话	021-54277865	021-54277820
传真	021-54277820	021-54277820
电子信箱	stock@mail.onlly.com.cn	stock@mail.onlly.com.cn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葛欣颖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 基本情况简介

上海市松江区环城路666号	上海市松江区环城路66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99号13号楼11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233
公司网址	http://www.onlly.com.cn
电子信箱	stock@mail.onlly.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99号13号楼11楼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交昂	600530	*ST交昂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华能路38号汇源大厦708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国璋、王忠军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296,327,065.50	377,150,264.80	-21.43	362,576,663.60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95,748,129.65	375,646,196.17	-21.27	360,420,85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084,389.73	-498,621,761.24	-92.96	-7,931,91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650,709.97	-502,170,621.28	-93.10	-19,778,57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35,536.45	98,270,102.43	-43.49	104,062,540.92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4,789,513.92	329,832,684.10	-10.62	827,604,071.44
总资产	815,095,058.94	885,666,247.85	-7.97	1,348,749,945.75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	-------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64	92.92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64	92.92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64	93.06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3	-86.16	增加74.93个百分点	-0.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9	-86.77	增加75.68个百分点	-2.3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1,337,924.51	91,724,280.98	67,554,601.59	45,710,25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3,271.89	-22,127,406.24	-9,088,221.67	-5,322,03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4,035.52	-24,086,597.63	-9,694,962.70	-1,033,18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0,053.62	18,101,211.16	13,006,555.97	14,187,715.7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98,014.71		-2,104,400.35	10,045,181.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	4,639,049.50		6,792,842.47	6,061,284.55

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61,792.54		-110,824.01	-1,968,626.0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5,938.88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26,666.00		-356,020.82	-828,421.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8,373.04		204,900.05	1,336,234.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06,597.35		467,837.20	126,525.64
合计	-433,679.76		3,548,860.04	11,846,658.7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31,152.75	10,415,690.21	-1,615,462.54	-1,615,462.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37,250.05	10,165,659.12	28,409.07	
合计	22,168,402.80	20,581,349.33	-1,587,053.47	-1,615,462.54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出了聚焦健康主业、确保稳健经营的年度战略部署，上下齐心协力，克服了外部环境竞争加剧、医保强监管、行业政策趋严等导致的各种影响，通过对经营模式的调整优化、积极开拓销售渠道、加强质量管理、加大研发投入、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促进了公司稳定发展。

2023年，公司重点工作为专注主业（保健品板块和医养板块）发展，具体开展工作如下：

（一）保健品板块：

1、终端产品方面：今年公司对保健品终端产品板块的整体业务模式和线下人员进行了调整优化，关闭了一些运营成本高、销量低的线下商超、经销商等渠道，转型优化销售通路，强化新增经销商合作，巩固客情，提升服务。加大线上京东、天猫、拼多多、抖音以及有赞等自营店铺的营销力度。昂立多邦胶囊始终是我司的拳头爆品，1997 年取得国家保健食品批文，获批“抗疲劳”、“对化学性肝损伤有一定保护作用”、“调节血脂”三大保健功能，在目前国内保健食品领域依然罕见。截止 2023 年，昂立多邦凭借前瞻性的配方、普适性的功效，广受好评，持续热销，据不完全统计，昂立多邦累积销售近 40 亿粒，用户突破千万。公司在聚焦以益生菌为主的重点产品的同时，积极推动新品上线，与昂立一号益生菌颗粒、昂立超级益生菌、昂立原籍益生菌粉等产品形成益生菌品类组合拳。经过一整年的整体业务调整后，系统梳理了产品线及价格体系，实现前端产品到手价及品牌对外展示基本一致，更有利于公司整体形象及利润提升，降低运营成本，保证营业利润的产出。

2、原料业务方面：公司原料板块主要从事益生菌菌粉、天然植物提取物的研究、生产和销售。产品应用于保健品、食品饮料、药品和化妆品等领域，产业链分布极为广泛。公司在丰富核心产品益生菌产品品类的同时，积极改进和推广菊花粉，茶叶茶氨酸，茶多酚，罗汉果提取物，银杏叶提取物，西洋参提取物，玫瑰花提取物，黄金粉和葛根粉等植物提取物，从而满足更多客户不同的需求。公司益生菌原料销售渠道遍布全球 20 多个国家及地区，拥有广泛的国际客户基础。国际销售方面，积极努力维稳客户，保持美国和欧洲市场持续增长的同时，积极开拓澳新和东南亚市场。

3、供应链方面：公司不断挖掘生产潜能，加大推进技术改进力度，全年确保安全生产，环保无事故、产品无质量事故发生，2023 年，松江生产厂菌粉扩产项目基本完成，并积极推进片剂生产线改造项目，以便更好地提升生产效能，满足供货需求。

4、研发方面：公司在益生菌菌株筛选、培育领域的研发及生产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2023 年，公司成功获得了马来西亚专利局授权的关于“Composition for promoting glucolipid metabolism and preraration and application thereof”的国际专利发明。在产品研发方面，公司紧跟市场热点，开发了昂立多邦甘氧复合压片糖果、昂立超级原籍益生菌粉等多款产品。同时公司继续加大工艺改进力度，通过调整发酵配方、工艺、保护剂及冻干工艺，实现乳酸菌粉降本增效，提高菌粉质量的同时大幅提升了产量。植物提取方面，公司秉持“天然、健康”的理念，持续优化生产工艺，2023 年顺利完成了茶叶茶氨酸、枸杞子粉和葛根粉等产品的更新升级。公司立足于药食同源类产品开发，相继开发了玉米须提取物和桑叶提取物；同时依托公司强大的益生菌优势，完成了 Akk 菌 (*Akkermansia muciniphila*, 嗜黏蛋白阿克曼菌) 发酵工艺初步研究，以及融合益生菌和植物提取物两大产业，对益生菌发酵枸杞粉、益生菌发酵人参粉和益生菌发酵黄精粉进行了探索性研究。

(二) 医养板块：

2023 年，公司继续以数据为抓手驱动运营，应对外部环境不利因素，及时调整经营方针及运营手段，在保证各护理机构总体有序经营的同时，认真学习研究地方相关政策，防范各种风险，并重点强调科学应对突发状况与有序经营并存的经营策略，尽最大努力提升机构运营效率，在保证老人安全和满意的前提下，创造更多价值。发挥各部门专业特长，支持业务平稳、健康发展。围绕服务下属各护理机构，不断优化人力资源与行政管理工作，积极支持业务部门及下属各护理机构的经营，加强合规管理，并鼓励积极开拓市场。同时，各护理机构与各地方监管部门积极沟通，按政策获取相关的政策补贴，增加收益，提高医养板块竞争力。

(三) 资产投资及其他：

2023 年，公司成立专项清欠小组，追回应收款项效果显著。在小贷典当方面，公司对多起不良贷款采取了追讨、拍卖、起诉等处置方式，通过债务人其他资产线索代位追偿收回部分贷款，均取得了阶段性成果，部分历史遗留问题也得到了妥善处置，尽可能的降低了公司的经济损失。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 保健品板块所处行业情况

1、随着人们生活方式的改变及获取健康知识渠道的增多，中国消费者对保健品的认识越来越全面，消费理念也越来越成熟。《中国营养健康食品蓝皮书》显示，中国营养健康食品行业规模预计在 2027 年将超过 8,000 亿元人民币。营养健康食品消费最新趋势之一是人群年轻化，年轻人群维持高增速，并逐渐成为营养健康食品消费的中坚力量。

据第一财经数据显示，超 87% 的受访者在 2023 年愿意购买健康食品。据国家卫计委的“健康中国”计划提出，预计到 2030 年，我国健康产业规模将显著扩大，总规模将达 16 万亿元，将达到目前规模的 30 倍。据相关机构预测，中国的营养健康消费品市场 2020-2025 复合增长率最高，预计将达到 9%，高于全球及亚洲年均复合增长率（6%、7%），中国营养健康消费品市场前景较为乐观。

2、公司所处大健康行业。据研究报告分析，2023 年中国大健康产业规模约为 13.5 万亿元，比 2022 年的 12.7 万亿元增长约 6.3%，未来几年预测有 5%-7% 的增长率；根据欧睿数据，2022 年全球营养健康食品零售规模为 1768 亿美元，过去三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6%，预计未来三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超过 6%，到 2025 年全球规模将达到 2144 亿美元。美国、中国及欧洲为全球营养健康食品主要市场，新兴市场如东南亚等区域也逐渐崭露头角。

（二）医养板块所处行业情况

随着国内老龄化率逐步提高，医养服务市场的受关注度逐渐提升，刚性客户及多层次需求客户的数量也逐年增加，市场竞争也更加激烈。其中尤其对能够提供特色临床照护服务及专科医疗服务的机构更为青睐。中国政府对健康管理行业的发展给予了积极的支持和政策扶持，为行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环境。《“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明确提出预防为主，关口前移，这为健康管理的发展奠定基础，在此之后，智慧养老、居民健康素养等方面的政策频发，健康管理行业有望迎来更大的发展机遇，“养、护、健、医”一体化成为今后养老产业发展的必然之路。在逐步细分化的市场新环境下，公司将尝试性开拓新市场，提供新服务，以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为保健品、保健食品和保健品原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老年医疗护理机构的运营及管理。

（一）公司保健品板块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

1、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保健品板块的主要业务是保健品、保健食品和保健品原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1）保健品主要是以肠道微生物制剂益生菌和中草药植物提取物为核心，开发具有改善肠道菌群失调、增强免疫力、抗疲劳、抗氧化、调节血脂、调节血糖、对化学性肝损伤有一定保护作用等多种功能的系列产品，从不同角度满足不同人群的健康需求。如：昂立多邦胶囊、昂立一号口服液、昂立 1 号益生菌颗粒、昂立山药葛根口服液（原昂立天益口服液）等。以及膳食营养补充剂，如：高乳钙咀嚼片、破壁灵芝孢子粉、美国天然元进口乳清蛋白粉系列等。

（2）保健食品包括依托公司专注于 30 年的益生菌核心科技开发的昂立超级系列益生菌粉、昂立原籍益生菌粉，依据现代人士饮食结构和营养需求开发的蛋白粉系列及纯正滋补系列，如西洋参片、燕窝饮品、阿胶系列等。

（3）保健品原料方面主要从事天然植物提取物的研究、生产和销售，产品应用于保健品、食品饮料、药品和化妆品等领域，产业链分布极为广泛。有益生菌菌粉系列产品、菊花粉、茶叶茶氨酸、茶多酚、罗汉果提取物、银杏叶提取物、西洋参提取物、玫瑰花提取物、黄金粉和葛根粉等植物提取物。

2、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a）原辅材料、包装材料的采购模式基本相同。主要包括：制定采购计划、供应商评价与选择（含比价）、合同管理、验收、付款等环节。

（b）代理产品采购主要是公司与代理产品生产厂商签署代理或经销合同。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厂和全资子公司围绕现有的产品结构展开工作，公司产品分成自产产品和委外加工产品。生产厂和全资子公司自产产品主要拥有下列核心生产线，具体情况如下：

分类	自产	委外加工
口服液	昂立1号口服液	昂立山药葛根口服液（原昂立天益口服液）
胶囊剂	昂立多邦胶囊	昂立西洋参胶囊
颗粒剂	昂立1号益生菌颗粒	
粉剂		昂立纯正破壁灵芝孢子粉
固体饮料	昂立高钙蛋白质粉固体饮料、昂立复合蛋白质粉固体饮料、昂立超级益生菌粉固体饮料、昂立超级轻幽益生菌粉固体饮料、昂立超级原籍益生菌粉固体饮料	天然元乳清蛋白粉、Solo Nutrition®复合15活菌型乳酸菌固体饮料
片剂		天然元甜橙味多种维生素泡腾片、天然元高乳钙咀嚼片
阿胶制品		昂立纯正贡禧堂阿胶糕、
西洋参		昂立纯正西洋参切片
饮料		昂立纯正燕窝饮品
谷物制品		昂立养坊五谷麦片
菌粉	益生菌菌粉系列	
植物提取物系列	菊花粉，茶叶茶氨酸，茶多酚，罗汉果提取物，银杏叶提取物，西洋参提取物，玫瑰花提取物，黄金粉和葛根粉等植物提取物	

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以营销部门输出的产品销量预测数据为依据制定生产计划，工厂组织生产或委托有资质的工厂（事先通过评审后签订委托生产合同）生产。

3、销售模式：

2023年，公司对保健品终端产品板块的整体业务模式和线下人员进行了调整优化，关闭了一些运营成本高、销量低的线下商超、经销商等渠道，转型优化销售通路，强化新增经销商合作，巩固客情，提升服务。加大线上京东、天猫、拼多多、抖音以及有赞等自营店铺的营销力度。在原料销售方面，公司主要为企业客户提供其所需的保健品原料和解决方案，在保持美国和欧洲市场持续增长的同时，积极开拓澳新和东南亚市场

（二）公司医养板块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

1、主要业务：

医养板块主要业务为老年医疗护理机构的运营及管理，包括对公司旗下营利性医院、护理院的运营，以及向非营利性医院、护理院及养老院输出管理咨询服务。

2、经营模式：

医养板块经营模式包括如下二种：

（1）自营营利性老年医疗护理机构

公司自营营利性老年医疗护理机构共计6家，其中包括护理院、医院。核心服务为向老年群体提供医疗、康复、护理、生活照料及健康管理等服务。主营业务收入包括：医疗护理收入、康复理疗收入、药品试剂销售收入、生活照料收入及餐饮伙食收入等；主营业务成本包括：机构房屋租赁费用、员工薪酬、药品试剂成本、医疗护理设施设备、装修改造及伙食成本等。客户可通

过所在机构当地医疗保险支付相关发生的医疗护理费用，医疗保险支付外的其他费用由客户自费支付。

公司自营机构的经营场所均为经营租赁所得，通过与出租方签订长期租赁协议的方式长期锁定承租房屋及租金，并通过约定到期优先续租权等条款确保机构长期持续稳定运营。

(2) 对非营利性老年医疗护理机构输出管理咨询服务

公司有为非营利性老年医疗护理机构输出管理咨询服务的成熟经验，可按合同约定收取管理咨询服务费。公司可通过向非营利机构委派多数理事及签订长期管理咨询服务协议等方式确保公司可以长期输出管理咨询服务，并获得长期稳定的管理咨询收益。公司可向前述非营利性机构提供品牌使用许可、信息系统使用许可、财务管理、内控、人力资源咨询、市场推广、供应链管理、装修改造项目管理、价值链分析及风险管理等服务，从而实现品牌、理念、管理输出，促使非营利性机构提升管理效率和服务水平，提高客户满意度，及提升社会效益。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优势

公司经过三十余年的发展，在益生菌筛选、关键技术的研发及产业化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掌握了益生菌核心技术，益生菌菌株及其生物制备关键技术是交大昂立的核心竞争力。公司依托高新技术企业研发平台，先后与上海交通大学、江南大学、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上海瑞金医院等进行产学研合作，联合承担和完成国家“863”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国家农转资金项目、以及多项上海市科技计划项目。

2、品牌优势

目前，公司拥有“昂立”、“昂立纯正”等商标。2023年荣获上海“专精特新”企业认定。发展数十年间，曾获得“中国驰名商标”、“中国保健品十大最具公信力品牌”、“上海市著名商标”、“上海市名牌产品”等殊荣，具有较强的生命力与知名度。同时，公司“Novanat”商标也被国内外广泛认可将近20年，无形资产的沉淀不断提升了品牌价值。

3、质控优势

公司具有完备的质量体系，通过了FSSC22000、ISO9001、ISO22000、KOSHER、HALAL，SEDEX, 雨林和cGMP等管理体系和相关产品认证，经过十几年质量和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的运行，已日趋完善，员工的质量、安全意识进一步增强，各项质量活动均能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在公司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产品质量稳定，产品安全性好，满足了市场和顾客的需求，维护了昂立品牌的信誉。公司曾获得“上海市质量金奖企业”，拥有完善的质量控制和管理体系。

4、全面的服务体系及规模优势

公司建设了涵盖新产品开发各个环节的一站式服务体系，满足了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加快产品落地，提高客户满意度。同时，公司多年聚焦于老年医疗护理领域，护理床位数位居国内前列，公司在该领域具有一定的规模优势和先发优势。

5、专业优势

公司具有一支经验与能力俱佳的专业运营团队，创设了标准化运营体系，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标准及规范的服务流程，在护理服务质量方面具有很好的社会美誉度和口碑。公司旗下机构的服务质量获得了老人及家属的充分认可，老人满意度居高不下；医疗护理服务水平亦赢得了社会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肯定和表彰。

6、成本管控优势

公司拥有出色的成本管控能力，建立了运营成本数据分析体系，包括公司、区域、机构三级责任分析单位，定期对各机构的运营成本数据进行同比、环比等结构化分析，及时发现运营成本管理中的不足，充分挖掘成本管理潜力，努力保持成本相对竞争优势。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9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08万元，同比减亏92.96%。本年利润大幅减亏的原因主要为2022年度公司大额计提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2023年度公司无大额减值计提。而2023年公司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历年通过收取咨询管理费的方式获取民非机构收益。2023年7月，下属各民

非机构分别来函单方面解除管理咨询协议、拒绝支付管理费，公司无法继续获得来自于民非机构的经营收益，导致 2023 年医养板块营业利润大幅下降。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96,327,065.50	377,150,264.80	-21.43
营业成本	229,723,048.76	230,717,942.06	-0.43
销售费用	29,935,078.57	39,145,877.88	-23.53
管理费用	42,057,554.58	36,346,669.37	15.71
财务费用	11,898,966.26	14,622,102.63	-18.62
研发费用	5,923,337.55	11,718,148.79	-49.45
投资收益	-114,248.57	16,875,087.53	-100.68
信用减值损失	-779,748.26	-23,664,068.39	96.70
资产减值损失	-2,000,231.03	-518,627,135.78	1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35,536.45	98,270,102.43	-43.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49,620.86	-32,985,421.86	-75.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37,604.61	-63,283,224.06	9.0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保健品板块收入下降原因系保健品板块销售模式转变；医养板块收入下降原因系本期民非机构管理费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成本总体稳定。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保健品板块减少了广告及促销费的开支。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中介机构服务费上升。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贷款总额减少，相应利息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系人力成本减少、原材料领用减少。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收益下降较多原因系上期确认权益法单位投资收益 1,641 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信用减值损失下降较多原因系上期确认保健品板块线下渠道应收款坏账、民非机构管理费坏账较多。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资产减值损失下降较多原因系上期医养板块民非机构拒付管理费、单方面解除管理咨询协议，预计经营管理权难以实现，计提其他非流动资产及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医养板块子公司经评估，存在商誉减值损失。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民非机构管理费收入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下降原因系上年同期装修支出及股权收购款支付较多。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收到联营企业往来款及归还长期贷款，总体变化不大。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保健品板块：2023 年初公司进行销售渠道调整，公司将线下商超卖场渠道全部调整转为以线上为主、线下大宗采购和集团消费为辅的销售模式。

2. 医养板块：2023 年民非机构拒付管理费、单方面解除管理咨询协议，导致 2023 年无民非机构管理费收入。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保健品板块：2023 年初公司进行销售渠道调整，公司将线下商超卖场渠道全部调整转为以线上为主、线下大宗采购和集团消费为辅的销售模式。

2. 医养板块：2023 年民非机构拒付管理费、单方面解除管理咨询协议，导致 2023 年无民非机构管理费收入。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保健品	134,948,944.01	85,054,968.81	36.97	-29.35	-15.33	减少 22.01 个百分点
房地产业	15,984,022.26	3,480,814.71	78.22	24.86	-4.27	增加 9.25 个百分点
医养	144,815,163.38	140,599,663.56	2.91	-15.72	12.02	减少 89.20 个百分点
合计	295,748,129.65	229,135,447.08	22.52	-21.27	-0.20	减少 42.0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保健品	134,948,944.01	85,054,968.81	36.97	-29.35	-15.33	减少 22.01 个百分点
其他	160,799,185.64	144,080,478.27	10.40	-12.91	11.56	减少 65.40 个百分点
合计	295,748,129.65	229,135,447.08	22.52	-21.27	-0.20	减少 42.0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上海地区	249,045,914.92	185,310,236.99	25.59	-24.11	-23.97	减少 0.52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127,859,943.12	124,763,941.80	2.42	-36.66	0.33	减少 93.69 个百分点
公司内各业务分部相互抵消	-81,157,728.39	-80,938,731.71				

合计	295,748,129.65	229,135,447.08	22.52	-21.27	-0.20	减少 42.07个 百分点
----	----------------	----------------	-------	--------	-------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 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 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
昂立一号	瓶	211,400.00	164,368.00	77,244.00	-42.98	-50.38	26.74
昂立多邦	盒	1,279,107.00	888,858.50	657,271.50	-71.85	-77.20	-28.88
昂立益生菌	支	2,583,374.00	2,015,014.00	1,095,376.00	-58.69	-60.70	16.89
菌粉	千克	26,647.00	26,758.33	2,379.67	-29.09	-20.14	-4.47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1) 保健品	原材料、产品、人工工资、折旧、能源等	85,054,968.81	37.12	100,457,574.20	43.75	-15.33	
(2) 房地产业	人工工资、折旧等	3,480,814.71	1.52	3,635,906.99	1.58	-4.27	
(3) 医养	人工工资、折旧、药品耗材等	140,599,663.56	61.36	125,512,033.10	54.66	12.02	
合计		229,135,447.08	100.00	229,605,514.29	100.00	-0.2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保健品	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等	85,054,968.81	37.12	100,457,574.20	43.75	-15.33	
其他		144,080,478.27	62.88	129,147,940.09	56.25	11.56	

合计		229,135,447.08	100.00	229,605,514.29	100.00	-0.20	
----	--	----------------	--------	----------------	--------	-------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7 月，下属各民非机构分别来函单方面解除管理咨询协议、拒绝支付管理费，公司无法继续获得来自于民非机构的经营收益，导致 2023 年医养板块营业利润大幅下降。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39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4.8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06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0.9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29,935,078.57	39,145,877.88	-23.53
管理费用	42,057,554.58	36,346,669.37	15.71
财务费用	11,898,966.26	14,622,102.63	-18.62
研发费用	5,923,337.55	11,718,148.79	-49.45
所得税费用	1,572,386.44	13,590,148.75	-88.43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5,923,337.5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5,923,337.5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0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6.2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7
本科	27
专科	18
高中及以下	5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4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6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9
60岁及以上	1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35,536.45	98,270,102.43	-43.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49,620.86	-32,985,421.86	-75.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37,604.61	-63,283,224.06	9.08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42,718,665.98	5.24	86,832,169.63	9.80	-50.80	
存货	40,730,147.01	5.00	50,085,779.78	5.66	-18.6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000,000.00	1.35	5,000,000.00	0.56	120.00	
短期借款	20,024,499.96	2.46	40,000,000.00	4.52	-49.94	
应付账款	22,912,445.84	2.81	32,256,048.98	3.64	-28.97	
其他应付款	120,887,090.99	14.83	88,469,462.75	9.99	36.64	
长期借款	-	-	52,500,000.00	5.93	-100.00	
递延收益	15,422,023.40	1.89	11,628,519.80	1.31	32.62	

其他说明

1. 应收账款变动原因：主要为公司收回民非机构管理费、苏州兆元资金占用费、保健品板块线下销售应收款、医养板块应收医保款及医疗费。
2. 发放贷款及垫款变动原因：本期新增发放贷款。
3. 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变动原因：本期归还银行贷款。
4. 应付账款变动原因：支付原材料、药品等采购款，支付设备采购款。
5. 其他应付款变动原因：收到联营企业往来款。
6. 递延收益变动原因：收到剩余搬迁补助款，其他变动为本期递延收益摊销。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期末数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539,578.30	冻结、久悬资金、留存在银行的营业执照过期或预留资料不完整
固定资产	31,713,066.73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28,967,058.92	借款质押
无形资产	1,739,246.27	借款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600,000,000.00	借款质押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保健品板块：

阿里健康和京东健康为国内领先的两大医疗健康电子平台，2017-2022 年均复合增长率均超过 50%，到 2022 年这两大平台的营收额已经分别达到 268 亿、467 亿元人民币，这体现出中国居

民在线上消费健康相关产品的意愿增强。截止 2023 年，我国大健康产业规模达到 14.48 万亿元。

国外益生菌原料公司有 IFF（前杜邦），科汉森等。IFF 在世界范围内建有 4 个现代化益生菌工厂，分布在美国，法国，德国，中国等地区，有 750 多篇单一菌株和复合菌株的临床研究的完整文献。2023 年 IFF 的营收为 114.79 亿美元，同比降低 8%，亏损 21.10 亿美元。业绩下滑原因是市场竞争激烈，原材料价格上涨，供应链中断和疫情等。公司为中国益生菌原料的中游上市公司，2023 年营收或利润下降原因主要为受下游消费市场及原材料上涨影响。

2、医养板块：

随着医保政策在不同区域的调整，各区域机构的经营模式也逐渐发生趋势性变化。浙江区域 DRGS 按病种支付医保结算方式的推行，直接导致了机构客群及对应的收入结构发生了变化和调整。机构更偏向于向市场寻找医疗属性更高的客户群体。而江苏区域定额制的结算方式，使机构更着重“养”的属性。不管医保政策如何变更，公司始终坚信医养结合是市场需求量最大的服务类型需求，同时公司也不断深入研究适应新政策环境所对应的服务和内部管理模式，力求在行业内始终保持头部位置。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BlueWeave 数据显示，2022 年全球益生菌市场规模为 602.3 亿美元，预计 2028 年将达到 934.9 亿美元。根据 Euromonitor 的数据，中国益生菌消费市场规模以 11-12% 的速度迅速增长，2026 年中国益生菌市场规模将达到 1377 亿元。全球益生菌原料市场规模预计在 2027 年达到 46.8 亿美元，中国益生菌原料规模在 2026 年预计达到 83 亿元。

国内益生菌企业近几年快速发展，菌种库梳理和科研实力逐步攀升，具备一定的进口替代优势，预计国内益生菌企业有望加速市场份额。行业蓬勃发展的同时，新加入者众多达上千家，目前产能出现过剩，品质参差不齐。

据《中国植物提取物行业白皮书》，全球天然原料市场将达到 2500 亿-3000 亿元，中国植物提取物行业出口规模超 35 亿美元。植物提取物具有品种繁多，应用领域广泛，行业企业较多，但大多企业规模较小，呈现集中度较低的竞争格局。随着消费者对植物提取产品质量与可靠性等要求的提高，以及行业监管政策对药品、保健品与化妆品原料标准的日益趋严，行业市场份额越来越向高端市场和先进企业集中，规模偏小的生产企业逐渐面临淘汰，行业集中度持续提高。在此背景下，具备植物提取领域深厚技术储备、拥有完善生产管理体系、积累长期生产经验的企业将脱颖而出。（出处核实数据）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主要有保健品、保健食品和保健品原料。

保健品主要是以肠道微生物制剂益生菌和中草药植物提取物为核心，开发具有改善肠道菌群失调、增强免疫力、抗疲劳、抗氧化、调节血脂、调节血糖、对化学性肝损伤有一定保护作用等多种功能的系列产品，从不同角度满足不同人群的健康需求。如：昂立多邦胶囊、昂立一号口服液、昂立 1 号益生菌颗粒、昂立山药葛根口服液（原昂立天益口服液）等。以及膳食营养补充剂，如：高乳钙咀嚼片、破壁灵芝孢子粉、美国天然元进口乳清蛋白粉系列等。

保健食品包括依托公司专注于 30 年的益生菌核心科技开发的昂立超级系列益生菌粉、昂立原籍益生菌粉，依据现代人士饮食结构和营养需求开发的蛋白粉系列及纯正滋补系列，如西洋参片、燕窝饮品、阿胶系列等。

保健品原料有益生菌菌粉系列产品、非活菌型益生菌，菊花粉，茶叶茶氨酸，茶多酚，罗汉果提取物，银杏叶提取物，西洋参提取物，玫瑰花提取物，黄金粉和葛根粉等。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保健食品和功能食品原料，涉及生物制造关键技术及功能食品领域。公司经过近三十余年的发展，在益生菌菌株筛选、培育领域的研发及生产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益生菌菌株及其生物制备关键技术是交大昂立的核心竞争力。从成立初期开始，公司就潜心研发更适合国人肠道菌群健康的“国人菌”，并推出相关系列产品和宣传。

公司基于前期由瑞金医院牵头的 20 家中心联合开展的《基于肠道微生态重建的 2 型糖尿病治疗新模式多中心临床干预研究》项目为基础，参与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大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控研究”专项“肠道与下丘脑在糖尿病发生发展中的作用及干预新方案研究”项目。公司从上述项目中研发了相关关键产业技术，并申请了产品相关国际发明专利 1 项——“Composition for promoting glucolipid metabolism and preraration and application thereof”，该专利于在 2023 年 1 月 31 日成功获得了马来西亚专利局授权。

公司依托高新技术企业研发平台，先后与上海交通大学、上海市食品微生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等共同发展产学研合作，联合承担和完成国家 863 重点项目、国家农转资金项目、以及多项上海市科技计划项目。同时公司利用自身影响力积极参加益生菌行业标准和团体标准的制修订工作，其中由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团体发布的标准《即食型益生菌食品》T/CAB 0281-2023，公司作为主要起草单位，已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发布。

在产品研发方面，公司紧跟市场热点，开发出昂立多邦甘氧复合压片糖果、昂立超级原籍益生菌粉等多款产品；在益生菌菌粉原料开发方面，多株新菌种实现量产。同时，公司也一直专注于保健食品的开发和应用，已获批多个国产保健食品批准证书。

在植物提取方面，公司秉持“天然、健康”的理念，持续优化生产工艺，2023 年顺利完成了茶叶茶氨酸、枸杞子粉和葛根粉等产品的更新升级。公司立足于药食同源类产品开发，相继开发了玉米须提取物和桑叶提取物；同时依托公司强大的益生菌优势，完成了 Akk 菌 (*Akkermansia muciniphila*, 嗜黏蛋白阿克曼菌) 发酵工艺初步研究，以及融合益生菌和植物提取物两大产业，对益生菌发酵枸杞粉、益生菌发酵人参粉和益生菌发酵黄精粉进行了探索性研究。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乳酸菌粉降本增效以及稳定质量措施	提高乳酸菌菌粉活菌数及产品稳定性，同时增加产量，降低成本		提高乳酸菌菌粉活菌数及产品稳定性，同时增加产量，降低成本	否	否	项目已经完成
益生菌菌株功能研究	主要对部分量产重点菌株开展功能性实验以及临床研究		主要对部分量产重点菌株开展功能性实验以及临床研究	否	否	目前已完部分菌株体外功能评价及工功能筛选研究
昂立新产品研究与开发（益生菌产品与营养食品）	昂立多邦甘氧®复合压片糖果、昂立超级原籍®益生菌粉		主要针对解酒护肝、免疫力低下以及肠道亚健康相关人群	否	否	相关产品开发已完成
乳酸菌粉应用终端产品质量重大提升项目研究	提高乳酸菌粉相关终端产品的质量		主要针对乳酸菌粉终端产品进行技术改良全面提升乳酸菌相关终端产品的质量	否	否	目前部分乳酸菌粉产品质量改进已初步完成。
益生菌菌粉原料及相关产品研究与开发	开发出质量稳定的益生菌菌粉原料产品及具有保健功能的益生菌终端产品		开发出质量稳定的益生菌菌粉产品，筛选优化单个菌株复方的功能，获得具有特定功能的益生菌菌株和复方，开发出适合特定人群需求的特定配方产品	否	否	已经完成菌种筛选，并进行实验室小试、以及中试评价。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昂立 100®葡萄籽提取物片已提交至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已经受理，目前正在审批中。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 化金额	研发投 入资本 化金额	研发投入 占营业收 入比例 (%)	本期金额 较上年同 期变动比 例 (%)	情况 说明
乳酸菌粉降本增效以及稳定质量措施	1,777,001.27	1,777,001.27		0.60%	16.33%	
益生菌菌株功能研究	592,333.76	592,333.76		0.20%	-76.73%	
昂立新产品研究与开发（益生菌产品与营养食品）	1,243,900.89	1,243,900.89		0.42%	-67.54%	
乳酸菌粉应用终端产品质量重大提升项目研究	1,125,434.13	1,125,434.13		0.38%	-70.48%	
益生菌菌粉原料及相关产品研究与开发	1,184,667.51	1,184,667.51		0.40%	100.00%	

3. 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职工薪酬	1,685.65	56.31
租赁费	388.60	12.98
运输费	4.64	0.15
广告费	78.37	2.62
促销费	430.65	14.39
其他	405.60	13.55
合计	2,993.51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31,152.75	-1,615,462.54						10,415,690.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37,250.05		28,409.07					10,165,659.12
合计	22,168,402.80	-1,615,462.54	28,409.07					20,581,349.3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海交大昂立生物制品销售有限公司	保健品	1,500.00	生物制品销售及其领域内八技服务	4,124.57	-7,707.84	81.96	-1,672.32
上海交大昂立保健品有限公司	保健品	1,000.00	保健品生产销售	1,431.61	290.43	1,820.59	-247.98

上海诺德生物实业有限公司	保健品	15,600.00	天然植物制品	24,055.08	21,506.47	10,167.81	846.05
湖南金农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保健品	6,122.15	天然植物制品	6,602.74	-4,911.88	3,279.34	-254.31
上海仁杏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医养	20,000.00	咨询	57,706.16	37,803.64		-222.72
霍尔果斯仁恒医养管理有限公司	医养	1,000.00	咨询	14,715.45	10,793.41	223.79	-129.51
上海佰仁银港护理院有限公司	医养	500.00	康复医学等	7,135.53	-2,143.00	5,198.29	266.40
宁波江北康养医院有限公司	医养	2,000.00	康复医学等	2,987.61	397.53	4,645.47	-2.71
嘉兴市康慈护理院有限公司	医养	500.00	康复医学等	5,427.14	545.52	964.73	-79.62
南通乐龄老年护理院有限公司	医养	500.00	康复医学等	4,170.13	14.20	1,618.55	-155.42
南通三里敦护理院管理有限公司	医养	100.00	康复医学等	3,253.90	660.78	229.05	103.85
南通三里敦护理院有限公司	医养	500.00	康复医学等	3,365.77	1,028.51	1,114.91	3.22
南通通州天霞护理院有限公司	医养	2,100.00	康复医学等	4,418.43	594.49	735.00	-457.31
上海施惠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	3,000.00	投资管理	10,674.89	5,086.39	1,583.80	565.66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保健品板块：

公司所处的大健康行业正蓬勃发展。国家和行业政策的支持为益生菌和植物提取行业营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工艺技术创新能力不断提升，行业竞争环境加快向良性竞争局面转变，龙头企业优势持续扩大，行业影响力逐步提升，有望带领益生菌和植物提取行业走向更高质量的发展方向，而弱势企业会逐步淘汰出局。

2、医养产业：

2013 年至今，政府多方面出台政策规范，以引导养老服务行业的发展。诸多资本开始试水养老护理行业，包括房地产企业、保险企业、大型国企等，受制于老年人的家庭养老观念、养老消费支付观念以及实际支付能力不足等原因，老年人的养老消费需求无法有效足量释放，行业盈利能力饱受非议。

目前我国的养老护理服务行业处于初步发展阶段，行业集中度非常低，市场空间非常大。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人民生活日益富裕，可支配收入日渐增多，尤其是伴随 60 后新生代老年人（1960 年以后出生）步入老年，老年人的有效支付能力显著增加；同时国家亦出台政策如长期照护保险等有效增强了老人的消费支付能力，老人的养老消费有效需求必将进一步释放，养老护理市场必将进一步扩大。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保健品板块：

响应政府报告中“大力推荐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号召，公司在土地和劳动力等成本优势不在的情况下，将严格控制成本，减少不必要的开支，降低坏账风险，改

善现金流，开源节流，以核心技术优势为切入点，加快产业升级，以差异化产品效能和产品质量驱动各项业务的发展，从粗到精，从多到好，“一带一路”倡议发展国内外新营销渠道，以客户为导向，提高客户满意度。在益生菌产品方面将加大科研投入，努力发展更多可量产的菌种库。

同时，公司将大力发展药食同源的植物提取物。未来，药食同源产品将迎合人们对保健养生的需求，中国市场目前还处于初期阶段，潜力巨大。在国家《健康中国 2030》战略“健康产业将成为国家经济支柱产业”“坚持以预防为主，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坚持中西医并重，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的倡导下，公司会研发和发展更多药食同源的植物提取物产品，融入这个迅速增长的药食同源大产业。

2、医养产业：

稳步经营并在已经成熟的区域市场寻求机会突破发展是公司的整体战略方向。通过多个区域市场多年开发、经营经验的积累及战略实施的验证，公司将提升已运营机构入住率为基础，纵深长三角区域开发为机遇，控制医疗风险及运营风险，提升总体经营业绩。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保健品板块：

在保健品终端产品方面，2024 年公司将以线上销售为主，以经销商、大宗集采等模式为辅，丰富产品线，进一步拓展线上平台，提升整体销售业绩。在保健品原料方面，努力构建国际国内双循环的发展格局，巩固及扩大现有市场，激活存量客户业务，深挖已有客户，扩展服务的广度与深度，增强市场把控能力，打造“值得信赖”的原料企业。

2、医养产业：

2024 年，公司将持续通过多项手段积极减少外部不利因素，包括入住率增幅减缓、医疗耗材成本上升等。在医保政策调整的大环境下，进一步提升机构管理水平、临床医疗技术与护理技能水平，以提升客户满意度为首任。重点关注医保合规和医疗服务的内控管理。在部分机构内增设新的临床业务板块，为入住率饱和机构设计新的创收产品和渠道。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保健品板块：

(1) 政策风险：国家对于保健食品、功能膳食补充剂的监管日益加强，非蓝帽产品在宣传时面临诸多掣肘。公司将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内部管理，确保公司从容应对行业环境的变化。

(2) 行业风险：面对年轻群体的健康需求，新品牌、新原料、新平台、新销售模式的不断涌现，对研发、生产、品宣、销售的快速与柔性提出更高要求。

(3) 人才流失风险：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公司面临人才被竞争对手挖角的风险，可能会影响到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需提高团队及员工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制定更有竞争力的晋升机制和薪酬福利制度。

(4) 成本压力：能源和人力成本的攀升，公司的利润空间受到压缩。公司需提高成本控制能力和运营效率。

(5) 国际政局：在联合国《贸易和发展报告》中，主要经济体之间持续的贸易紧张局势，全球需求疲弱以及地缘政治不确定性的加剧已成为全球贸易下行的多重风险，世贸组织给出 2024 年全球商品贸易 3.3% 增长率的预测。公司需及时调整出口销售策略。

2、医养产业：

(1) 医保政策变动风险。公司旗下机构老人医疗护理费在很大程度上依赖医保支付和长照险支付，政策变动将影响机构运营。

(2) 人力成本上升风险。医疗护理行业是劳动密集型行业，人力成本在总营运成本中占很大份额。

(3) 经营风险。上海仁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下属民非机构于 2023 年 7 月 6 日来函，单方面解除管理咨询协议、拒绝支付管理费，预计对民非机构后续经营管理权将难以实现，公司已经委托律师，就 2019 年的关联交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效力，合同履行，资产评估，利益输

送，法律责任，司法救济等内容开展深入调查和论证，必要时，公司将诉诸相关司法机关救济，切实追究违法行为人的法律责任。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治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监管部门要求限期整改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各尽其责、各司其职，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同时公司还聘请律师出席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出席人身份进行确认和见证，会议记录完整，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5次临时股东大会。

2、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进行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的任职资格和选举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各董事严格遵守所作的董事声明和承诺，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义务，忠实、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独立董事，董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下设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各委员会的议事规则，严格按照规定运作，强化了董事会的决策职能。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7次董事会，就制度文件修订、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年度财务报表、内部控制评价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职责清晰，全体监事能够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由4名监事和2名职工监事组成，其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6次监事会，各位监事任职期间勤勉尽责，能够积极参加公司监事会会议并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

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它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了企业绩效评价考核办法，使经营者的收入与企业经营业绩相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

公司根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积极拓宽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充分尊重和维持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通过上证 e 互动、邮箱等多个渠道，与投资者积极互动，专人负责接待投资者来电、来信、来访，以即时解答、信件复函、邮件回复等方式进行答复。公司还在公司网站中设置了投资者关系专栏以及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积极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互动，听取广大投资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维护了良好的投资者关系。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银行及其他债权人、供应商、职工、消费者等其它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来访和咨询，指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为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有效防止了选择性信息披露情况和内幕交易的发生，做到公平、公正、公开。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023 年，公司共披露定期报告 4 份，138 份公告正文及 75 份公告附件。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确保所有股东获取信息的平等性。

8、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针对各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等，实施内幕信息保密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

9、其他公司治理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三会规范运作、企业内部控制情况等方面进行了全面自查，加强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不断推进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管理需要，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条例进行修订，并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上述修订后的制度文件全文已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公司治理是一项长期工作，公司将持续跟进公司治理相关法律法规的变化，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的制度体系和运行机制。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

1、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拥有完整独立的法人资产，公司对所有的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人员方面：公司在人事及薪酬管理方面已形成完整的体系，设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独立于控股股东进行人事及薪酬管理。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合法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3、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或混合纳税现象。

4、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符合自身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体系，独立运作且运行良好，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独立开展业务、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不依赖于控股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 月 30 日	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3-008）	2023 年 1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4 月 17 日	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3-017）	2023 年 4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孙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补充协议的议案》。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30 日	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披露的《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3-055）	2023 年 7 月 1 日	本次股东大会由监事会召集召开。审议了《关于免除嵇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免除嵇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免除曹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免除张文渊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关于免除赵思渊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免除唐道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免除蒋贇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职务的议案》以上议案均未获通过。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8 月 23 日	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披露的《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	2023 年 8 月 2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关于

		告》（临：2023-082）		选举李家儒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张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11 月 20 日	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披露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3-122）	2023 年 11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28 日	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披露的《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3-134）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监事会召集召开，审议的关于罢免董事、监事等 9 项议案均未获得出席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为否决议案。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嵇敏	董事长	男	49	2022年8月10日	2024年6月27日	0	0	0	-	0.00	否
嵇霖	董事	男	55	2022年8月10日	2024年6月27日	0	0	0	-	0.00	否
曹毅	董事	男	47	2022年8月10日	2024年6月27日	0	0	0	-	0.00	否
曹毅	财务总监	男	47	2022年8月12日	2024年6月27日	0	0	0	-	49.62	否
何俊	董事	男	48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7日	0	0	0	-	0.00	是
王涛	独立董事	男	54	2022年12月21日	2024年6月27日	0	0	0	-	8.00	否
萧耀熙	独立董事	男	63	2023年11月20日	2024年6月27日	0	0	0	-	0.67	否
宋振华	独立董事	男	47	2022年8月10日	2024年6月27日	0	0	0	-	8.00	否
夏玲燕	监事长、职工监事	女	48	2023年4月14日	2024年6月27日	0	0	0	-	25.06	否
徐军	监事	男	53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7日	0	0	0	-	0.00	是
李家儒	监事	男	41	2023年8月23日	2024年6月27日	30,000	30,000	0	-	0.00	否

张顺	监事	男	32	2023年8月23日	2024年6月27日	0	0	0	-	0.00	否
乐晓华	职工监事	男	52	2023年1月20日	2024年6月27日	0	0	0	-	32.50	否
朱莹政	总裁	男	51	2023年5月10日	2024年6月27日	0	0	0	-	43.55	否
夏三燕	副总裁	女	46	2022年8月26日	2024年6月27日	0	0	0	-	44.62	否
夏景华	副总裁	男	52	2023年9月28日	2024年6月27日	0	0	0	-	11.94	否
葛欣颖	董事会秘书	女	45	2023年11月14日	2024年6月27日	0	0	0	-	5.93	否
李柏龄	独立董事 (已离任)	男	69	2022年8月10日	2023年11月20日	0	0	0		7.33	否
刘峰	独立董事 (已离任)	男	55	2021年6月28日	2023年8月28日	0	0	0	-	5.33	否
张文渊	董事(已离任)	男	41	2022年8月10日	2023年11月22日	0	0	0	-	0.00	否
赵思渊	董事(已离任)	女	52	2021年6月28日	2023年8月28日	0	0	0	-	0.00	是
唐道清	董事(已离任)	男	57	2021年6月28日	2023年8月28日	0	0	0	-	0.00	否
唐道清	副总裁(已离任)	男	57	2021年7月14日	2023年5月4日	0	0	0	-	18.22	否
蒋贇	监事(已离任)	男	47	2021年6月28日	2023年8月2日	0	0	0	-	0.00	是
李一贺	监事(已离任)	男	39	2022年8月10日	2023年1月19日	0	0	0	-	1.70	否
朱莹政	监事(已离任)	男	51	2022年8月10日	2023年4月27日	0	0	0	-	0.00	否
付昌年	职工监事	男	58	2021年6月	2023年4月	0	0	0	-	9.79	否

	(已离任)			28 日	14 日						
杨朝娟	职工监事 (已离任)	女	51	2021 年 6 月 28 日	2023 年 1 月 20 日	0	0	0	-	0.00	否
周炯	副总裁(已 离任)	男	51	2022 年 8 月 26 日	2023 年 9 月 22 日	0	0	0	-	37.72	否
华宇明	副总裁(已 离任)	男	50	2021 年 7 月 14 日	2023 年 3 月 20 日	0	0	0	-	18.04	否
合计	/	/	/	/	/	30,000	30,000	0	/	328.0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嵇敏	本公司董事长，兼任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上海拓忻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嵇霖	本公司董事，兼任上海韵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饰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丽水新诚新创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丽水农帮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灵又顺健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元翼园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沪颍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
曹毅	本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历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项目经理、高级经理、合伙人。曾任职于上海凤凰日用化学品有限公司、熙可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何俊	本公司董事，兼任上海新徐汇(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上海新路达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徐汇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产权管理科科长、副科长，徐汇区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专职副主任。
王涛	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职于美国微软总部，历任开发经理、产品经理、测试经理，参与过 Windows Media, Windows CE, 语音技术等研发；回国后曾任创维电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CEO 兼总裁；金山公司副总裁(兼 CTO)、研究院院长、SUG 总经理；阿里巴巴集团技术副总裁、高级副总裁兼阿里软件总裁，作为马云早期“五虎将”之一，被誉为“中国软件运营应用之父”；随后受邀加入平安集团，出任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萧耀熙	本公司独立董事。曾在德勤中国和德勤亚太历任多个高级管理职位，曾任德勤亚太区公司发展领导人，德勤中国首席运营官兼副首席执行官、德勤中国华东区主管合伙人、华东区审计主管合伙人。
宋振华	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上海天派无线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产品研发部负责人；上海易触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运营总监；深圳市融创天下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合伙人、融创天下 MCM 移动云计算中间件研究开发中心负责人；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网销部门负责人。
夏玲燕	本公司监事长、职工监事、松江生产厂副厂长。曾任上海乔佩斯制衣有限公司厂长。
徐军	本公司监事，兼任上海茸北工贸实业总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曾任上海松江新城生态商务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上海茸北工贸实业总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上海茸北工业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中山街道办事处经济管理科科长兼统计站站站长；上海施惠特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

李家儒	本公司监事，兼任北京盛冲律师事务所律师、宁波焯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杭州金赞置业有限公司监事、北京汇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中版融合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北京雍丰文化有限公司监事、中青科教（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曾任北京汇智博创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家图书馆馆员。
张顺	本公司监事，兼任上海交大昂立生物制品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交大昂立保健品有限公司、上海诺德生物实业有限公司、湖南金农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昂立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交大昂立视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宁波甬沪同创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
乐晓华	本公司职工监事、松江生产厂副厂长。曾任上海晶特医疗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业隆金融信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天能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朱莹政	本公司总裁。曾任上海立信中诚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立信长江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大雄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部门经理。
夏三燕	本公司副总裁。曾任上海海臣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鸣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
夏景华	本公司副总裁。曾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负责人；恒盛地产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首席财务官、副总裁。
葛欣颖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上海营销部人事经理、公司内刊责任编辑，人事专员等。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3年1月19日，公司收到监事李一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一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监事会之日起生效。

2、2023年1月20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的议案》，选举乐晓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3、2023年3月20日，公司收到副总裁华宇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华宇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4、2023年4月14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原职工代表监事付昌年先生因未良好履行职工监事职责，经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终止其职工代表监事资格，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夏玲燕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5、2023年4月27日，公司收到监事朱莹政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朱莹政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

6、2023年5月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免去唐道清副总裁职务的议案》，公司副总裁唐道清先生因在任职期间未勤勉尽责，免去其公司副总裁职务，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免职后，唐道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但仍为公司董事。

7、2023年5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公告》，经公司董事长嵇霖先生提名，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朱莹政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8、2023年8月2日，公司收到监事蒋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蒋贇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

9、经公司股东上海韵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饰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推荐，公司于2023年8月9日召开的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李家儒先生、张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选举李家儒先生、张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10、2023年8月28日，公司收到董事赵思渊女士、唐道清先生、独立董事刘峰先生、李柏龄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赵思渊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唐道清先生申请辞去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刘峰先生申请辞去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李柏龄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因独立董事刘峰先生、李柏龄先生的辞职会导致独立董事人数少于现任董事会成员比例的三分之一，经过协商，李柏龄先生将继续履职至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止（李柏龄先生实际离职时间为2023年11月20日）。

11、2023年9月22日，公司收到副总裁周炯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周炯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12、2023年9月26日、11月2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增补萧耀熙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13、2023年9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经公司总裁朱莹政先生提名，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夏景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14、2023年10月26日，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长徐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徐军先生因个人及家庭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长职务，辞职后徐军先生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选举夏玲燕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长，任期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15、2023年11月1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嵇霖先生提名，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同意聘任葛欣颖女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16、2023年11月22日，公司收到公司董事张文渊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文渊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嵇霖	上海韵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01	至今
嵇霖	上海饰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01	至今
嵇霖	丽水新诚新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07	至今
嵇霖	丽水农帮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07	至今
徐军	上海茸北工贸实业总公司	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2020-05	至今
赵思渊(已离任)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21-05-18	2024-05-18
蒋贇(已离任)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5-18	2024-05-18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嵇敏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4-01-16	至今
嵇敏	上海拓析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07	至今
嵇霖	上海灵又顺健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02	至今
嵇霖	上海元翼园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09	至今
嵇霖	上海沪颍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01	至今
何俊	上海新徐汇(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1-03	至今
宋振华	任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0-05	至今
李家儒	北京盛冲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5-12	至今
李家儒	宁波煊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1-18	至今
李家儒	杭州金贇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2-11-04	至今
李家儒	北京汇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04-04	至今
李家儒	北京中版融合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3-08-14	至今
李家儒	北京雍丰文化有限公司	监事	2023-08-16	至今
李家儒	中青科教(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2-11-17	至今
张顺	宁波甬沪同创贸易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06-24	至今
张文渊(已离任)	香港恒天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12	至今
张文渊(已离任)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1-16	至今
刘峰(已离任)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16-06-02	至今
李柏龄(已离任)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05	至今
李柏龄(已离任)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06	至今
李柏龄(已离任)	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5	至今
赵思渊(已离任)	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06	至今
赵思渊(已离任)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3-06-28	2026-06-27
蒋贇(已离任)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财务总监	2023-06-28	2026-06-27
李一贺(已离任)	新赫岩投资管理(无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1-05	至今

李一贺(已离任)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4-01-16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薪酬考核管理办法，以经审计的年度报告的主要经济指标和其他考核指标为依据，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体现激励约束。同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时将考核评价情况报告董事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已按上述规定的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予以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本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328.02 万（税前）。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嵇敏	董事长	选举	补选
萧耀熙	独立董事	选举	补选
夏玲燕	监事长	选举	补选
李家儒	监事	选举	补选
张顺	监事	选举	补选
夏玲燕	职工监事	选举	职代会选举
乐晓华	职工监事	选举	职代会选举
朱莹政	总裁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夏景华	副总裁	聘任	董事会聘任
葛欣颖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嵇霖	董事长	离任	辞职
张文渊	董事	离任	辞职
赵思渊	董事	离任	辞职
唐道清	董事	离任	辞职
李柏龄	独立董事	离任	辞职
刘峰	独立董事	离任	辞职
徐军	监事长	离任	辞职
李一贺	监事	离任	辞职
蒋贇	监事	离任	辞职
朱莹政	监事	离任	辞职
杨朝娟	职工监事	离任	到法定退休年龄

付昌年	职工监事	解聘	职代会免去
华宇明	副总裁	离任	辞职
唐道清	副总裁	解聘	董事会审议免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1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沪[2023]40号）、（沪[2023]41号）、（沪[2023]42号）、（沪[2023]43号）、（沪[2023]44号）。因公司未在2023年4月30日法定期限内披露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根据《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对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五十万元罚款；对时任董事长、代董事会秘书嵇霖先生给予警告，并处以五十万元的罚款；对时任联席代理总裁夏三燕女士、夏景华先生、时任财务总监曹毅先生给予警告，并处以三十万元的罚款。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年1月11日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选的议案》《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年1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联席代理总裁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年3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孙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补充协议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年3月30日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联席代理总裁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年3月31日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年5月4日	审议通过《关于免去唐道清副总裁职务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年5月10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年6月1日	审议了《关于是否同意召开有关股东提请公司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该议案未通过。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年8月7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年8月29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关于2022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

		明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9 月 18 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宋振华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9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对外出租房产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9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调整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调整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议案》《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嵇敏	否	17	17	17	0	0	否	6
嵇霖	否	17	17	17	0	0	否	6
曹毅	否	17	17	16	0	0	否	6
何俊	否	17	17	17	0	0	否	6
王涛	是	17	17	17	0	0	否	6
萧耀熙	是	2	2	2	0	0	否	1
宋振华	是	17	17	17	0	0	否	6
李柏龄(已离任)	是	15	15	15	0	0	否	4
刘峰(已离任)	是	9	9	9	0	0	否	4
张文渊(已离任)	否	15	15	15	0	0	否	5
赵思渊(已离任)	否	9	9	9	0	0	否	4
唐道清(已离任)	否	9	9	9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姓名	董事提出异议的有关事项内容	异议的内容	是否被采纳	备注
何俊	关于延长联席代理总裁的议案	反对的理由为：原承诺2个月内选任新总裁，现未兑现，且事先未与董事充分沟通。	否	详见《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3-006）。
赵思渊（已离任）	关于孙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补充协议的议案	弃权的理由为：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不能做出有效判断。	否	详见《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3-012）。
唐道清（已离任）		弃权的理由为：1、对民非机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具体原因、民非机构的具体经营情况及其所受何种不利影响缺乏相关资料，无法说明本次签订补充协议对民非机构所应支付的管理费进行调减且合计调减金额不超过2500万元的依据及其必要性与合理性。2、由于霍尔果斯仁恒所提供的管理咨询服务及其所应收取的管理费已事实产生，本次议案是对已产生管理费的豁免，视同为放弃部分债权，不应简单的理解为关联交易金额的变动。应审慎判断此次减免2500万的管理费是否仅提交董事会，是否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何俊		反对的理由为：该议案将导致公司利益受损。		
何俊	关于延长联席代理总裁的议案	反对的理由为：已延长一次，原承诺并未兑现。且未与董事充分沟通、未能有效治理公司。	否	详见《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3-014）。
赵思渊（已离任）	关于免去唐道清副总裁职务的议案	反对的理由：公司无正当理由免除高管职务。	否	详见《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3-026）。
何俊		反对的理由：根据公司提供的《关于免去唐道清副总裁职务的议案》及《关于唐道清副总裁未勤勉尽责的情况说明》，提及唐道清任职以来未提出过建设性意见，所以未尽到勤勉尽责的义务，但说明中并未提供具体未尽职的有力依据，以此视为唐道清未正常履职缺乏依据。		
李柏龄（已离任）		弃权的理由：公司代理总裁夏三燕女士、夏景华先生未提供关于公司副总裁唐道清先生任职期间未勤勉尽责的证据材料，故无法判断唐道清先生在任职期间是否未勤勉尽责。		
刘峰（已离任）		弃权的理由：议案中提及唐道清副总裁未能勤勉尽		

任)		责,但未收到相关证明材料,故对此议案无法判断。		
赵思渊(已离任)	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反对的理由:拟聘任人选在交易所拟谴责名单中,尚无结论;拟聘任人选之前在中介机构和房产公司任职,多从事房地产估价、测量工作;无健康产业任职经历,与交大昂立目前产业结构和发展战略不一致。	否	详见《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3-028)。
何俊		反对的理由:昂立议案中介绍朱莹政的简历是从事房地产评估相关业务,与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完全不一致,没有公司主营业务的从业经验,履历单薄。且朱莹政同时是监事,也在此次上交所拟谴责名单中,在现阶段,朱莹政的履历不足以胜任公司总裁一职。		
唐道清(已离任)		反对的理由:拟聘任人选在交易所拟谴责名单中,此时表决不合适。拟聘任人选多在房地产估价中介机构任职,无健康产业任职经历。		
李柏龄(已离任)		先生反对的理由:2023年5月5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拟对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公开谴责的通知,朱莹政先生名列其中,董事会在此情况下审议表决聘任朱莹政先生为公司总裁的议案是不恰当的。		
刘峰(已离任)		反对的理由:看了朱莹政先生的履历,主要的工作经历是房地产估价、测量工作,与交大昂立目前的产业结构和大健康的定位不太一致。作为总裁,目前的履历有些单薄,而且交大昂立未来的发展方向似乎也不太会做房产评估等中介服务及管理。目前接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拟公开谴责通知,朱莹政先生作为监事,也被列为拟公开谴责的名单中。建议待公开谴责的事项尘埃落定后再考虑朱莹政先生是否合适作为总裁人选。		
嵇霖 嵇敏 曹毅 张文渊(已离职) 王涛	关于是否同意召开有关股东提请公司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反对的理由: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13条,第14条,《公司章程》第52条,只有符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的股东提案,才可以作为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鉴于股东大会中的股东,只能对议案作出“同意、反对、弃权”三种表决,无法对议案本身的合法性、有效性和相关事由的真实性进行审核或认定,因此,为保证公司利益最大化和大多数股东利益最大化,董事会既有权利也有义务,对临时提案的合法合规性进行审查,甄别相关信息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进而决定是否将该提案作为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是	详见《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3-038)。
宋振华		1、关于提案1-4。本人认为相关提案缺少法律依据和事实基础,真实性合法性无法确认,不能作为有效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本人认为,若需免去尚在任职期限内的董事,应当有真实合法的理由,提供充分有效的证据,否则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本人认为,提案中陈述的理由,仅为提案方单方面的理解与认识,而且没有证据支持。本人要求提案方补充提供以下证据:包括但不限于中国		

		<p>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人民法院出具的具有法律效力的行政处罚文书,纪律处分文书以及司法裁判文书,以证明提案 1-4 相关陈述,符合《公司法》第 147 条,《公司章程》第 98 条第 99 条规定的情形。否则,提案方要求免除董事的理由不成立,证据不充分,董事会不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p> <p>2、关于提案 5-8。鉴于提案 5-8 与提案 1-4 存在顺序关系,需以提案 1-4 为前提。如前所述,提案 1-4 应补充关于免除董事理由的相关证据,董事会才能决定是否将提案 1-4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在此之前,提案 5-8 不具备可操作性,董事会不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p> <p>3、关于提案 5 的特别说明。提案 5 的董事候选人娄健颖,涉及两宗民事诉讼,目前均在法院审理过程中。分别是 1) 公司股东以娄健颖、杨国平、朱敏骏、葛剑秋为被告发动的股东代表诉讼,认为娄健颖等人违反《公司法》147 条规定的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造成公司利益损害,索赔金额 6.45 亿; 2) 公司以娄健颖、杨国平等为被告发动的侵权诉讼,认为娄健颖等人违反《公司法》147 条,通过公司购买保险并退保后将资金占为己有,涉嫌侵占公司资产,索赔金额超 2000 万元。本人认为,娄健颖涉嫌违反《公司法》147 条以及《公司章程》第 98 条第 99 条之规定,依法可能被追究民事责任甚至是刑事责任。鉴于娄健颖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董事会不应将提案 5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p> <p>4、关于提案 9。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已经向本公司提出辞任,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无需经过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董事会不应将提案 9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p> <p>5、关于提案 10。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往年审计过程中,执业能力欠缺,造成诸多会计差错,需要更正,系本次不能按期披露年报的主要原因。本人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不具备专业审计能力,不应将提案 10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建议提案方提名其它审计机构。</p> <p>基于上述原因,请相关股东修改提案后重新提交!</p>		
何俊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弃权的理由:会计差错更正及资产减值依据不充分,进而影响年度报告准确性。	否	详见《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3-085)。
李柏龄(已离任)		弃权的理由:本议案主要财务数据与《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的财务数据关联,故表决意见与该两项议案一致。		
何俊		反对的理由: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结论未全面反映去年公司多项违规操作。		
李柏龄(已离任)		弃权的理由: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公司存在的一些		

离任)	价报告的议案	重大内控缺陷没有任何提及，如：公司控股股东未经董事会审批擅自动用公司巨额资金以及公司审计委员会决议和独立董事的合规合理提议未能得到公司管理层的重视和落实。		
何俊	关于公司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弃权的理由：会计差错更正及资产减值依据不充分，进而影响年度报告准确性。		
李柏龄（已离任）		弃权的理由：对七家民办非企业单位经营收益权计提36100万元的其他流动资产减值以及对慧谷上饶计提2000万元长期股权投资减值，金额巨大且没有取得必要的审计证据，故无法对全额计提减值作出判断。		
何俊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弃权的理由：会计差错更正及资产减值依据不充分，进而影响年度报告准确性。		
李柏龄（已离任）		弃权的理由：对五家公司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证据不充分。此前，审计委员会组织前后任年报审计机构对该事项进行沟通，也组织了控股股东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事务所与年报审计机构进行沟通，但双方各持一词，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尽快聘请权威机构对该事项进行审议评判，但公司管理层至今未落实。		
何俊	关于董事会关于2022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弃权的理由：会计差错更正及资产减值依据不充分，进而影响年度报告准确性。		
李柏龄（已离任）		弃权的理由：同《关于公司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的弃权理由。		
何俊	关于董事会关于2022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弃权理由：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结论未全面反映去年公司多项违规操作。		
李柏龄（已离任）		弃权的理由：同《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的弃权理由。		
何俊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与2023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弃权的理由：公司未提供预算明细，无法监控预算执行情况和合理性。对2022年报决算意见同本人之前对年报发表之意见一致。	否	详见《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3-113）。
李柏龄（已离任）		弃权的理由：与本人在2023年8月29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的表决意见一致。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上述有关事项均为董事会审议事项，其中关于是否同意召开有关股东提请公司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因未获得半数以上董事通过，为否决议案外，其他相关议案均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董事对事项异议的具体内容（反对及弃权理由）均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萧耀熙、嵇敏、何俊、王涛、宋振华
提名委员会	宋振华、嵇霖、王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宋振华、嵇敏、王涛
战略委员会	嵇敏、嵇霖、何俊、王涛、宋振华

1、2023年1月1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补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选的议案》，增补王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2023年9月1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宋振华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选举董事宋振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3、2023年11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调整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选举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萧耀熙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选举嵇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1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年1月6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该议案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委员们认为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具有相应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恰当，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2023年3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孙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补充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以4票同意，1票反对审议通过。 委员们认为公司本次签订日常关联交易补充协议事项定价方法合理，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委员何俊先生反对，认为该议案将导致全体股东利益受损。	
2023年4月12日	2022年年报事中重大事项沟通会，会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就2022年年报事中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事项与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了沟通。	委员们就2022年年报审计中涉及的关于会计差错变更事项和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并阐述了各自意见。	
2023年5月5日	审议通过《关于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解除相关业务约定书的议案》。	该议案以3票同意，2票反对审议通过。 委员们认为因公司年报审计机构在约定期限内出具反映公司真实情况的审计报告存在困难，所以同意公司依法行使解除权，解除相关业务约定书。并建议为了能尽快核实查清年报	

		<p>编制涉及的重大事项，加快推进定期报告编制审计工作，希望公司继续和包括但不限于中兴华在内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协商，尽快推进审计工作。</p> <p>委员李柏龄先生反对，认为该事项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导致 2022 年年报及 2023 年一季报无法在法定期间披露。</p> <p>委员何俊先生反对，认为公司管理层提出解聘中兴华会所的理由没有证据支持，公司管理层与中兴华会所就本次年报未按时出具均未尽到忠实勤勉义务，公司管理层与中兴华会所应当共同配合，共同承诺期限出具《审计报告》与年报。</p>	
2023 年 5 月 18 日	审计委员会委员就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延迟相关事项、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以及年报审计进展情况进行了沟通。	委员就中兴华辞任公司年审机构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商讨，进一步督促公司加快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进程，推进公司年报及一季报的审计及披露工作。	
2023 年 8 月 4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该议案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委员们认为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等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具有相应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 8 月 24 日	审计委员会委员听取了新任年审机构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关于公司 2022 年年报审计最新进展情况的汇报，并就相关审计事项进行了沟通。	委员们就年报及季报审计最新情况与年审机构进行了充分沟通和讨论，希望事务所在有限的时间内，按照独立审计准则的要求，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及时出具相关审计报告。	
2023 年 8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委员们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委员李柏龄先生、何俊先生对相关议案提出了反对或弃权的意见。其中关于《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李柏龄先生弃权，认为本议案主要财务数据与《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的财务数据关联，故表决意见与该两项议案一致；何俊先生弃权，认为会计差错更正及资产减值依据不充分，进而影响年度报告	

	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准确性。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李柏龄先生弃权，认为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公司存在的一些重大内控缺陷没有任何提及；何俊先生反对，认为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结论依据会计差错更正出具，并且未披露去年管理层多项违规操作。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李柏龄先生弃权，认为对七家民办非企业单位经营收益权计提 36100 万元的其他流动资产减值以及对慧谷上饶计提 2000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减值，金额巨大且没有取得必要的审计证据，故无法对全额计提减值作出判断；何俊先生弃权，认为差错更正及资产减值依据不充分，将影响年度报告准确性。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李柏龄先生弃权，认为对五家公司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证据不充分；何俊先生弃权的理由：差错更正及资产减值依据不充分，将影响年度报告准确性。	
2023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该议案以 3 票同意，2 票弃权审议通过。 李柏龄先生弃权，认为对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弃权投票的理由与本人在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以及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的表决意见相同。 何俊先生弃权，认为公司未提供 2023 年预算明细，无法确定预算合理性和监控预算执行情况。对 2022 年决算意见，同本人之前对年报发表之意见一致。	
2023 年 11 月 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委员们认为该制度的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2023 年 12 月 8 日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该议案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委员们认为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等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具有相应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5 月 6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该议案以 3 票同意，2 票反对审议通过。 委员们认为拟任总裁具备与行使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和职业素质，符合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本次聘任公司总裁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规范，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本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p>委员刘峰先生反对，认为拟任总裁主要的工作经历是房地产估价、测量工作，与交大昂立目前的产业结构和大健康的定位不太一致。作为总裁，目前的履历有些单薄，而且交大昂立未来的发展方向似乎也不太会做房产评估等中介服务及管理。</p> <p>委员赵思渊女士反对，认为拟聘任人选在交易所拟谴责名单中，此时表决不合适。拟聘任人选多在中介机构和房产公司任职，无健康产业任职经历。</p>	
2023年9月21日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p>该议案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p> <p>委员们认为拟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职业素养等均符合独立董事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同意提请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予以审议。</p>	
2023年9月25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p>该议案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p> <p>委员们认为拟聘任副总裁具备与行使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和职业素质，符合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本次聘任公司副总裁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规范，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本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p>	
2023年11月9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p>该议案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p> <p>委员们认为董事会秘书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资格和能力，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条件。候选人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结果无异议。本次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规范，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本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p>	

(四)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3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委员何俊先生对《关于孙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补充协议的议案》表示反对，认为该议案将导致全体股东利益受损。

2、2023年5月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委员李柏龄先生、何俊先生对《关于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解除相关业务约定书的议案》表示反对。李柏龄先生反对，认为该事项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导致2022年年报及2023年一季报无法在法定期间披露。何俊先生反对，认为公司管理层提出解聘中兴华会所的理由没有证据支持，公司

管理层与中兴华会所就本次年报未按时出具均未尽到忠实勤勉义务，公司管理层与中兴华会所应当共同配合，共同承诺期限出具《审计报告》与年报。

3、2023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八次会议，委员李柏龄先生、何俊先生对相关议案表示反对或弃权。其中关于《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李柏龄先生弃权，认为本议案主要财务数据与《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的财务数据关联，故表决意见与该两项议案一致；何俊先生弃权，认为会计差错更正及资产减值依据不充分，进而影响年度报告准确性。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李柏龄先生弃权，认为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公司存在的一些重大内控缺陷没有任何提及；何俊先生反对，认为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结论依据会计差错更正出具，并且未披露去年管理层多项违规操作。关于《公司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李柏龄先生弃权，认为对七家民办非企业单位经营收益权计提36100万元的其他流动资产减值以及对慧谷上饶计提2000万元长期股权投资减值，金额巨大且没有取得必要的审计证据，故无法对全额计提减值作出判断；何俊先生弃权，认为差错更正及资产减值依据不充分，将影响年度报告准确性。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李柏龄先生弃权，认为对五家公司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证据不充分；何俊先生弃权的理由：差错更正及资产减值依据不充分，将影响年度报告准确性。

4、2023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九次会议，委员李柏龄先生、何俊先生对《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与2023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表示弃权，李柏龄先生认为对2022年度财务决算弃权投票的理由与本人在2023年8月29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以及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的表决意见相同；何俊先生弃权，认为公司未提供2023年预算明细，无法确定预算合理性和监控预算执行情况。对2022年决算意见，同本人之前对年报发表之意见一致。

5、2023年5月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委员刘峰先生、赵思渊女士对《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表示反对，委员刘峰先生反对，认为拟任总裁主要的工作经历是房地产估价、测量工作，与交大昂立目前的产业结构和大健康的定位不太一致。作为总裁，目前的履历有些单薄，而且交大昂立未来的发展方向似乎也不太会做房产评估等中介服务及管理。委员赵思渊女士反对，认为拟聘任人选在交易所拟谴责名单中，此时表决不合适。拟聘任人选多在中介机构和房产公司任职，无健康产业任职经历。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6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7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93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46
销售人员	37
技术人员	58
财务人员	21
行政人员	101
医养后勤人员	100
医务人员	261
护理人员	211

合计	93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含博士名）	21
本科学历	169
大专学历	229
大专以下	516
合计	93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企业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结合市场薪酬行情制定薪酬政策，并综合考虑岗位相关因素，制定公司各类岗位的薪酬标准：

1、执行国家及当地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有关政策，并结合岗位的市场薪酬行情，以岗定薪，且设定一定幅度的薪酬级差；

2、岗位薪酬考虑岗位的工作内容、技能要求、难易程度、责任及贡献度大小等因素；薪酬标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

3、员工收入水平与其岗位职级、工作绩效密切挂钩，与公司整体经济效益挂钩，体现激励导向；

4、岗位绩效考核项目与工作职责相匹配，定量与定性考核相结合，个人履职情况是定性考核项目的最主要内容；

5、薪酬调整幅度考虑当地劳动保障政策、公司的经济效益、支付能力和年度人力成本预算等因素；

6、薪酬政策与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利益相结合，为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提供积极保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员工安排培训旨在提高员工工作效率和提升员工的岗位技能和职业能力，包括研发、质检、生产等部门业务培训以及管理人员的管理类培训。公司为新员工安排入职培训，营造有利于人才成长和才能发挥的良好环境，建立内部培训制度。公司为特殊工种岗位人员安排职业培训，确保持证上岗。公司制定年度培训计划，通过公开课、内训以及线上线下等多种形式，分层次从上至下，对公司的各类管理人员、市场营销、研发等专业人员以及生产岗位人员进行岗位技能、质量意识等培训教育，不断提高员工职业素养及业务能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2,428,900
-------------	-----------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制定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关于利润分配事项的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等已在《公司章程》第四十条、第七十六条、第一百零八条、第一百五十三条、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一百五十五条、第一百五十六条等相关条款进行了规定。明确规定了本公司的分配政策，包括利润分配的原则、利润分配方式、条件及最低分红比例、利润分配决策程序等。

2、根据公司聘请的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合并净利润-35,084,389.73 元，累计合并未分配利润-676,353,739.42 元；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20,140,248.20 元，本年未计提盈余公积，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59,458,726.51 元。公司基于 2023 年整体业绩亏损以及后续稳定发展的考虑，202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进行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且充分考虑到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所有董事（包括独立董事）都表示同意；本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经建立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机制，制定了高管人员年度薪酬管理考评办法，对高管人员实行年度绩效考核责任书，同时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管人员进行工作业绩考核，确定高管人员的绩效薪酬，上报董事会。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各部门和业务单位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情况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评价，形成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编制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并进行披露。2023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7 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导向，以提升管理实效为目的，增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和内控管理有效性，形成事前风险防控、事中监控预警、事后评价优化的管理闭环。结合公司的行业特点和业务拓展实际经营情况，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建立了《发展战略管理制度》《基本建设项目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内控评价制度》《授权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控管理制度，对子公司的组织、资源、资产、交易、投资和公司的运作进行风险控制，提高了公司整体及子公司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报告期内，不存在子公司失去控制的现象。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舜天信诚证内审字（2024）第 001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51.77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部门认真贯彻执行环境保护方针和政策，严格按照排污许可的规定排放污染物，规范运行管理保证污染设施正常运行，保证废水、废气达标排放。

公司松江生产厂和湖南金农厂分别有废水总排口 1 个，废气排口 8 个和 6 个，根据环评、环保部门要求在 2023 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每年定期对生产厂污染物排放进行检测，检测数据显示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公司已建成、改造项目均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工作，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取得了排污许可管理，开展了相关管理工作。在危废及一般固废管理上根据环保管理平台每年及时申报危险废物及一般固废管理计划，做好危废处置转移联单及一般固废备案工作，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规范化处置。

松江生产厂针对环境突发事件，委托有资质的相关单位进行了第二期的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制、环境风险评估的工作，2023 年 11 月组织公司相关人员参加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培训及演练，提高了员工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5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设施升级改造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了改善空气质量保护生态环境，减少氮氧化物 NO_x 的排放，国家相关部门在 2020 年将氮氧化物的排放标准由 120mg/m³ 降至 30~50mg/m³，公司积极响应，对松江生产厂 2 台燃气锅炉及湖南金农厂 3 台燃气锅炉进行了低氮升级改造。松江生产厂改造后的燃气锅炉在运行过程中氮氧化物 NO_x 排放降至最低，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由原来的 130mg/m³ 左右降至现在的 35mg/m³ 左右，每年可减少二氧化碳当量约为 1.5 吨左右。同时也提高了锅炉的能效，因为更为高效的燃烧过程不仅有助于降低 NO_x 的生成还能减少燃料的消耗，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每年可节约天然气用量 15% 左右，效果较明显。湖南金农厂改造后的锅炉在运行过程中 CO 排放浓度稳定在 95mg/m³ 以下，SO₂ 排放浓度稳定在 10mg/m³，氮氧化物排放浓度由原来的最高 137mg/m³ 降低至 30mg/m³ 左右。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00	/
其中：资金（万元）	100	2023 年 12 月 18 日，甘肃、青海省多地发生 6 级以上地震，公司向中华慈善总会捐赠了人民币 100 万元，用于甘肃、青海省等受灾严重的地区提供紧急救援及灾害重建工作。
物资折款（万元）	0	/
惠及人数（人）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嵇霖	承诺通过控制的企业间接持有的交大昂立股份自获得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会以任何形式对外转让，但在同一实际控制人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	2022 年 7 月 11 日	是	18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让不受前述 18 个月的限制。						
--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舜天信诚”）对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昂立”或“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对公司出具了“舜天信诚证审字（2024）第001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一、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情况

根据舜天信诚出具的《关于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舜天信诚证专审字[2024]第001号），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本段中“我们”系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自称。

（一）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的内容

如2023年度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

交大昂立2022年度确认了与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经营收益权相关的资产减值损失2,000.00万元和36,100.00万元，我们未能获取就上述金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对交大昂立2022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意见。该事项对交大昂立2023年度利润表本期数据和对应数据的可比性可能产生影响。

（二）发表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的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

（一）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二）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上期审计报告为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3年7月6日，交大昂立孙公司霍尔果斯仁恒医养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恒医养”）收到苏州吴江盛泽慈爱护理院等7家民办非企业单位《关于郑重告知贵司严重违约及承担相关法律责任的告知函》。2023年7月12日，仁恒医养收到杭州富阳瑞丰老年医院《履约提示函》，认为仁恒医养存在违约行为。2023年7月18日，仁恒医养收到苏州吴江盛泽慈爱护理院等4家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合同解除通知书》。考虑当前现状以及对未来状况的预测，根据谨慎性原则，于2022年对其他非流动资产—经营收益权全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经工商资料查询，交大昂立对上海交大慧谷广场（上饶）有限公司20%股权的股东身份一直存续至今。考虑过去事项、当前现状以及对未来状况的预测，根据谨慎性原则，于2022年对前期的处理事项予以调整，还原股东身份并全额计提慧谷上饶减值准备2,000.00万元。我们未能对资产减值损失计提的会计处理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对应期间是否有必要对所涉及的其他非流动资产—经营收益权、留存收益、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损失科目进行调整。

上述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财务报表不具有审计准则所述的广泛性影响，主要原因如下：

交大昂立2022年度确认了与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经营收益权相关的资产减值损失2,000.00万元和36,100.00万元，我们未能获取就上述金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对交大昂立2022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意见。该事项对交大昂立2023年度利润表本期数据和对应数据的可比性可能产生影响。我们认为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故出具了比较期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交大昂立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金额，并说明考虑影响金额后公司盈亏性质是否发生变化

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交大昂立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影响，公司盈亏性质不会发生变化。

二、公司董事会对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说明

对于舜天信诚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尊重其独立判断，我们认为，舜天信诚发表的对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报表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客观的反映了所涉事项的现状，

除此之外，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针对审计意见，公司董事会说明如下：

（一）2022 年对其他非流动资产—经营收益权全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进展情况

1、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保留意见涉及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董事会已对 2022 年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涉及的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2、2023 年进展情况

公司根据《民法总则》《民法典》之规定，认为相关民非机构系为公益目的和非营利目的而成立的社会服务机构，属于非营利法人，属于捐助法人。无论是出资人、设立人或者理事会均不享有任何财产性权益，相关权益不可作价转让。上海仁杏已根据《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私分或挪用其资产”向相关民非机构提起诉讼，具体如下：

（1）诉请：判令上海仁杏与被告中金瑞华（上海）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杨嵘、华宇明、徐敬云、周立红、丁志旺、上海瑞通护理院于 2019 年 1 月 4 日签订的《上海瑞通护理院权益转让协议》及《管理咨询服务协议》无效。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已立案（案号：（2023）沪 0104 民初 21475 号）。本案已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开庭，并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进行二次证据交换，相关诉讼程序仍在进行中。

（2）诉请：判令上海仁杏与被告中金瑞华（上海）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杨嵘、华宇明、徐敬云、周立红、杜春华、孔新宇、南京侨馨护理院于 2019 年 1 月 7 日签订的《权益转让协议》及《管理咨询服务协议》无效。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已立案（案号：（2023）沪 0104 民初 30874 号）。本案目前因被告提出管辖异议等问题还未正式开庭。

（3）诉请：判令上海仁杏与被告中金瑞华（上海）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杨嵘、华宇明、徐敬云、周立红、杜春华、孔新宇、南京市鼓楼区侨馨人家养老公寓于 2019 年 1 月 7 日签订的《权益转让协议》及《管理咨询服务协议》无效。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已立案（案号：（2023）沪 0104 民初 30875 号），相关诉讼程序仍在进行中。

（4）诉请：判令上海仁杏与被告中金瑞华（上海）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杨嵘、华宇明、徐敬云、苏州吴江惠生护理院于 2019 年 1 月 9 日签订的《苏州吴江惠生护理院权益转让协议》及《管理咨询服务协议》无效。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已立案（案号：（2023）沪 0104 民初 30873 号）。本案目前因被告提出管辖异议等问题还未正式开庭。

（5）诉请：判令仁杏健康与被告苏州盛颐健康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杨嵘、华宇明、徐敬云、周立红、高建荣、苏州吴江盛泽慈爱护理院于 2019 年 1 月 9 日签订的《苏州市吴江区盛泽慈爱护理院权益转让协议》及《管理咨询服务协议》无效。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已立案（案号：（2023）沪 0104 民初 30872 号）。本案目前因被告提出管辖异议等问题还未正式开庭。

（6）诉请：判令仁杏健康与被告南通常青乐龄老年护理院管理有限公司、杨嵘、华宇明、徐敬云、孔新宇、顾淼、南通市崇川区常青乐龄老年护理院于 2019 年 1 月 8 日签订的《南通市崇川区常青乐龄老年护理院权益转让协议》及《管理咨询服务协议》无效。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已立案（案号：（2023）沪 0104 民初 30877 号）。本案已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开庭，相关诉讼程序仍在进行中。

（7）诉请：判令仁杏健康与被告绍兴佰仁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杨嵘、华宇明、徐敬云、龚斌恩、董金山、绍兴越城复康护理院于 2019 年 1 月 9 日签订的《绍兴复康医院权益转让协议》及《管理咨询服务协议》无效。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已立案（案号：（2023）沪 0104 民初 30876 号）。本案已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开庭，相关诉讼程序仍在进行中。

（二）上海交大慧谷广场（上饶）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

1、公司于 2004 年以 2,000 万元对价获得上海交大慧谷广场（上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慧谷上饶”）20%股权，2011 年 4 月收到交大慧谷上饶划款 2,000 万元，冲减长期股权投资。根据交大慧谷上饶 2012 年及 2022 年审计报告，对公司的往来仍分别在“其他应收款”及“实收资本”核算，且工商信息仍显示公司为交大慧谷上饶 20%股东。因此，公司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处理，还原“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应付款”。

2、2022 年 11 月 8 日，上海交大慧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慧谷科技”）清算组将其持有的交大慧谷上饶 14.70% 股权公开拍卖转让，成交价格 5.40 万元。公司经分析其经营情况，存在重大潜亏，出于谨慎性原则，在 2022 年将持有的交大慧谷上饶 20% 股权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公司目前继续在联系交大慧谷方，已多次发函，但至今仍未得到任何回复，公司将会继续通过各种途径与相关方取得联系，加快上述事项解决进程。

三、公司董事会的意见及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措施

1、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已认识到上述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公司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上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以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

2、公司董事会将督促管理层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持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不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职能，控制风险隐患，加强风险管控，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确保公司健康发展。

3、公司董事会对舜天信诚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高度重视，公司董事会将积极督促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审计报告所涉及相关事项的不利影响，以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 2021 及 2022 年度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32,717.69	840,370.93	12,173,088.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090,983.53	55,918.29	34,146,901.82
未分配利润	-642,053,802.33	784,452.64	-641,269,349.69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69,161.03	983,802.12	9,552,963.15
未分配利润	-143,631,390.57	983,802.12	-142,647,588.45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 2021 及 2022 年度利润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利润表项目	2022 年度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13,390,799.27	199,349.48	13,590,148.75

利润表项目	2021 年度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16,615,249.56	-983,802.12	15,631,447.44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执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对本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6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国璋、王忠军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杨国璋（1 年）、王忠军（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4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因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经审计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5 月 4 日起停牌，因公司不能在停牌 2 个月内披露经审计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复牌，并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023 年 8 月 31 日，公司披露了经审计的 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上述退市风险警示风险已消除。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此情形高度重视，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有针对性的防范措施，以切实提高公司信息披露和规范运作水平。具体措施内容如下：

1、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管理层在累计征询了二十多家事务所后，最终只有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同意承接公司 2022 年年报审计工作，公司也对其执业资质、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信息进行了审核，并于第一时间按规定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审议了相关事项。同时公司征询了独立董事相关意见，在得到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2023 年 8 月 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23 年 8 月 23 日，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

2、公司在年报审计工作正式开展前，积极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在股东大会通过会计师事务所聘任事项之前，公司管理层认真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安排公司财务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提前做好有关资料的准备。同时事前和候选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的沟通，向事务所阐明本次业务的难度，让候选事务所充分认识到此次审计工作时间紧任务重，需要他们全力配合，增派大量人手，保证审计人员的充足，争取在有限的时间里完成有效的审计工作。此外，向候选会计师事务所说明了公司前期已经公告的相关会计差错的基本情况，并配合事务所做好风险评估工作，协商好审计计划安排，以便可以缩短后期的磨合，以尽可能多的现场审计工作时间完成此次审计任务，确保公司能在规定时间内披露经审计的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同时，公司还积极协助候选会计师事务所联系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部门安排后续面谈时间，并陪同其前往上海证监局汇报此次审计工作相关事项与安排。

3、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后，公司第一时间安排审计机构进场开展审计工作，并向事务所阐明本次业务的难度，让候选事务所充分认识到此次审计工作时间紧任务重，需要他们全力配合，增派大量人手，保证审计人员的充足，争取在有限的时间里完成有效的审计工作。

4、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经审计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4.8 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因第 9.4.1 条第（二）项规定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已经消除。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股东诉讼-公司作为第三人	《关于公司股东提起股东代表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23-022
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案-原告上海蔚昕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诉被告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损害第三人上海徐汇昂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利益-标的金额4000 万元(未包含延迟支付的利息、违约金、诉讼费用等)。	《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07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上海韵简	公司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杨国平、朱敏骏、娄健颖、葛剑秋		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	公司股东上海韵简依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对公司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杨国平、朱敏骏、娄健颖、葛剑秋提起股东代表诉讼，公司作为本案的第三人参加诉讼。	649,648,108	否	原告上海韵简撤诉	无	原告上海韵简撤诉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3年7月21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公开谴责的决定》（编号：[2023]82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对公司、时任董事长嵇霖、时任董事兼副总裁唐道清、时任董事兼财务总监曹毅、时任董事何俊、时任董事嵇

敏、时任董事张文渊、时任董事赵思渊、时任独立董事刘峰、时任独立董事宋振华、时任独立董事王涛、时任独立董事李柏龄、时任监事徐军、时任监事蒋贻、时任监事乐晓华、时任监事朱莹政、时任副总裁周炯、时任副总裁兼联席代理总裁夏三燕、时任联席代理总裁夏景华予以公开谴责。

2、2023年11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沪[2023]40号）、（沪[2023]41号）、（沪[2023]42号）、（沪[2023]43号）、（沪[2023]44号）。因公司未在2023年4月30日法定期限内披露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根据《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对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五十万元罚款；对时任董事长、代董事会秘书嵇霖先生给予警告，并处以五十万元的罚款；对时任联席代理总裁夏三燕女士、夏景华先生、时任财务总监曹毅先生给予警告，并处以三十万元的罚款。

3、整改情况：公司收到上述《决定书》后，高度重视，对《决定书》中涉及的问题及合规隐患进行了深入排查和全面梳理，同时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有针对性的防范措施，以切实提高公司信息披露和规范运作水平。具体措施内容如下：

（1）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管理层在累计征询了二十多家事务所后，最终只有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同意承接公司2022年年报审计工作，公司也对其执业资质、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信息进行了审核，并于第一时间按规定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审议了相关事项。同时公司征询了独立董事相关意见，在得到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2023年8月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23年8月23日，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事项。

（2）公司在年报审计工作正式开展前，积极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在股东大会通过会计师事务所聘任事项之前，公司管理层认真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安排公司财务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提前做好有关资料的准备。同时事前和候选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的沟通，向事务所阐明本次业务的难度，让候选事务所充分认识到此次审计工作时间紧任务重，需要他们全力配合，增派大量人手，保证审计人员的充足，争取在有限的时间内完成有效的审计工作。此外，向候选会计师事务所说明了公司前期已经公告的相关会计差错的基本情况，并配合事务所做好风险评估工作，协商好审计计划安排，以便可以缩短后期的磨合，以尽可能多的现场审计工作时间完成此次审计任务，确保公司能在规定时间内披露经审计的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同时，公司还积极协助候选会计师事务所联系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部门安排后续面谈时间，并陪同其前往上海证监局汇报此次审计工作相关事项与安排。

（3）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后，公司第一时间安排审计机构进场开展审计工作，并向事务所阐明本次业务的难度，让候选事务所充分认识到此次审计工作时间紧任务重，需要他们全力配合，增派大量人手，保证审计人员的充足，争取在有限的时间内完成有效的审计工作。

（4）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披露了经审计的2022年年度报告，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8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因第9.4.1条第（二）项规定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已经消除。

（5）公司及相关董监高收到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后，已于规定时间内将罚没款汇交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8）。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全资子公司上海诺德生物实业有限公司为母公司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向农商银行申请办理短期借款0.1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2023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0.1亿元。 中金集团为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银行申请办理长期借款2.3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2023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5.25亿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80,000,000	100	0	0	0	-5,080,000	-5,080,000	774,920,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780,000,000	100	0	0	0	-5,080,000	-5,080,000	774,920,0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780,000,000	100	0	0	0	-5,080,000	-5,080,000	774,920,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1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并于2019年2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同意公司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A股股份，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2,5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5,000万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6.91元/股（含）；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回购股份完成之后36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自完成股份回购后，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管理情况等因素，在股份回购完成后36个月期限内，公司未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5日、2022年12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全部5,080,000股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

公司已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就本次股份注销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6）。截至债权申报期限届满日，债权申报期内，公司未收到相关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书面文件。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递交本次回购股份注销的相关申请后，公司于2023年2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回购股份共计5,080,000股，并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780,000,000股变更为774,920,000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注销 5,080,000.00 股已回购股份；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780,000,000.00 股变更为 774,920,000.00 股。公司本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无重大影响。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4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91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112,184,187	14.4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韵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0	82,362,600	10.6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新路达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0	47,993,727	6.1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饰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0	42,227,464	5.4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丽水新城新创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0,476,450	5.22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丽水农帮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9,072,641	5.0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金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澹资产添利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11,000	29,989,000	3.87	0	无	0	其他
上海茸北工贸实业总公司	0	21,289,412	2.75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大众集团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0	11,910,252	1.5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957,775	10,012,664	1.2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2,184,187	人民币普通股	112,184,187				
上海韵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2,362,600	人民币普通股	82,362,600				
上海新路达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47,993,727	人民币普通股	47,993,727				
上海饰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42,227,464	人民币普通股	42,227,464				
丽水新城新创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476,450	人民币普通股	40,476,450				
丽水农帮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072,641	人民币普通股	39,072,641				
上海金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澹资产添利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989,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989,000				
上海茸北工贸实业总公司	21,289,412	人民币普通股	21,289,412				
上海大众集团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1,910,252	人民币普通股	11,910,252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12,664	人民币普通股	10,012,66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韵简、上海饰杰、丽水新诚新创、丽水农帮咨询为一致行动人；大众交通、大众资本、金澹添利二期基金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韵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嵇霖
成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5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包装材料、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办公设备、电子产品、皮革制品、鞋帽、矿产品、珠宝首饰、茶具、卫生洁具、环保设备、陶瓷制品、音响设备、日用百货、针纺织品、箱包、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五金交电、机电设备、石材、汽车配件、消防器材、办公用品、服装服饰、叉车及配件的批发、零售，建筑装修装饰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环保设备工程专业施工，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商务信息咨询，绿化养护，物业管理，保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嵇霖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本公司董事，兼任上海韵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饰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丽水新诚新创新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丽水农帮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灵又顺健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元翼园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伟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沪颖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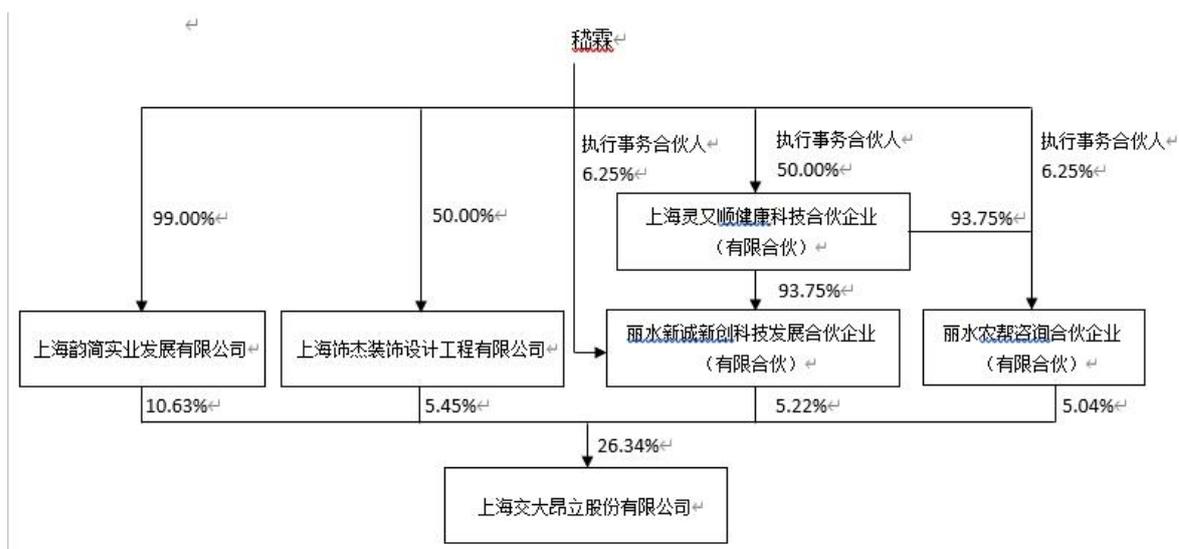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杨国平	1994-06-06	91310000607216596U	2,364,122,864.00	企业经营管理咨询、现代物流、交通运输（出租汽车、省际包车客运）、相关的车辆维修（限分公司经营）、洗车场、停车场、汽车旅馆业务（限分公司经营）、机动车驾驶员培训（限分

					公司经营)； 投资举办符合 国家产业政策 的企业（具体 项目另行报批 ）。 【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 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舜天信诚证审字（2024）第001号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昂立”）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交大昂立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交大昂立 2022 年度确认了与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经营收益权相关的资产减值损失 2,000.00 万元和 36,100.00 万元，我们未能获取就上述金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对交大昂立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意见。该事项对交大昂立 2023 年度利润表本期数据和对应数据的可比性可能产生影响。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交大昂立，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交大昂立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描述的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主营业务收入事项

1. 事项描述

交大昂立收入确认相关会计政策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二）。如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62 所述，2023 年度交大昂立营业收入 2.96 亿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93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98.97%，较 2022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减少 21.98%。由于收入是交大昂立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

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对交大昂立的经营成果影响较大，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基于此我们将主营业务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主营业务收入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 我们通过查阅合同及与管理层访谈，对与收入确认有关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估，进而评估交大昂立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 (3)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针对交大昂立主营业务收入划分为保健品及医养两个类别，分别将收入、毛利率与上年同期进行对比，判断其合理性；
- (4) 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询证本期发生的收入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
- (5) 执行细节测试，抽样检查重要业务凭证、查阅收款记录、对期后收款进行检查等，确定交大昂立是否按照收入确认政策真实、准确、完整的确认、记录及列报；
- (6) 对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 商誉减值事项

1. 事项描述

如交大昂立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之“(28)商誉”所述，截止2023年12月31日交大昂立商誉账面原值为19,274.33万元，商誉减值准备金额13,787.59万元。公司需在每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要求估计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即相关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相关资产组组合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在确定相关资产组组合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交大昂立需要恰当的预测相关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和合理确定折现率，这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的会计估计和判断。交大昂立管理层聘请外部估值专家对期末重大的商誉，基于管理层编制的现金流量预测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模型来计算各相关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由于商誉金额较大且涉及运用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测试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商誉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并评价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
- (2) 了解并评价第三方评估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 (3) 了解并评价第三方评估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 (4) 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组合的认定和商誉的分摊方法；
- (5) 获取并阅读外部估值专家出具的评估报告，对评估报告中所披露的评估依据、评估假设和评估参数进行复核；
- (6) 检查财务报告中对商誉减值相关信息的列报和披露。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交大昂立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交大昂立管理层负责评估交大昂立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交大昂立、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交大昂立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

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交大昂立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交大昂立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交大昂立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国璋

(项目合伙人)

中国·山东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忠军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4,096,632.69	165,636,086.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15,690.21	12,031,152.7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2,718,665.98	86,832,169.6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84,451.59	1,333,140.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841,572.78	7,643,614.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0,730,147.01	50,085,779.7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64,127.24	1,224,862.21
流动资产合计		271,751,287.50	324,786,805.0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000,000.00	5,000,000.00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403,103.95	40,946,153.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65,659.12	10,137,250.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2,499,110.90	96,392,935.81
固定资产		116,477,026.55	123,097,850.21
在建工程			3,500,587.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1,014,848.63	120,449,208.75
无形资产		7,295,114.70	7,498,423.02
开发支出			
商誉		54,867,391.32	54,867,391.32
长期待摊费用		74,624,277.96	86,699,436.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97,238.31	12,173,088.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7,11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3,343,771.44	560,879,442.77
资产总计		815,095,058.94	885,666,247.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24,499.96	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912,445.84	32,256,048.98
预收款项		911,539.35	1,076,144.56
合同负债		7,560,076.14	6,891,649.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388,027.32	10,724,455.34
应交税费		48,225,690.39	50,812,180.63
其他应付款		120,887,090.99	88,469,462.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8,916.27	138,916.2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675,657.81	65,801,378.29
其他流动负债		1,552,734.77	1,172,382.85
流动负债合计		302,137,762.57	297,203,702.9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2,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0,228,144.16	119,112,435.3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647,354.96	
递延收益		15,422,023.40	11,628,519.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480,502.07	34,146,901.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3,778,024.59	217,387,856.95
负债合计		475,915,787.16	514,591,559.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74,920,000.00	7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974,105.35	55,901,055.35
减：库存股			25,006,950.00
其他综合收益		21,480,651.95	21,439,432.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8,768,496.04	138,768,496.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76,353,739.42	-641,269,349.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294,789,513.92	329,832,684.10
少数股东权益		44,389,757.86	41,242,003.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339,179,271.78	371,074,687.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815,095,058.94	885,666,247.85

公司负责人： 嵇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莹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315,434.21	39,348,831.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15,690.21	12,031,152.7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340,659.14	43,064,828.1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21,345.62	825,743.41
其他应收款		228,118,738.62	213,811,225.8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8,893,613.37	13,476,151.2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17,605,481.17	322,557,932.4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96,760,711.20	1,097,194,111.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65,659.12	10,137,250.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884,164.48	15,639,636.95
固定资产		64,537,456.07	66,666,794.49
在建工程			3,429,982.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312,653.00	20,416,870.64
无形资产		1,739,246.29	1,808,419.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767,650.75	29,687,469.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9,977.28	395,143.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7,647,518.19	1,245,375,678.57
资产总计		1,545,252,999.36	1,567,933,611.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12,833.33	4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585,936.26	10,119,225.88
预收款项		47,641.09	47,641.09
合同负债		2,831,858.41	2,88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825,931.67	2,032,859.20
应交税费		837,181.68	3,518,920.82
其他应付款		326,319,954.99	234,003,935.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697,682.91	57,524,344.04
其他流动负债		368,141.59	
流动负债合计		406,527,161.93	350,126,926.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008,145.49	17,126,101.3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50,171.89	5,112,391.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13,027.29	1,394,757.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171,344.67	76,133,250.56
负债合计		423,698,506.60	426,260,176.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74,920,000.00	7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468,188.35	64,395,138.35
减：库存股			25,006,950.00
其他综合收益		3,939,081.86	3,917,775.0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8,768,496.04	138,768,496.04
未分配利润		159,458,726.51	179,598,974.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21,554,492.76	1,141,673,434.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45,252,999.36	1,567,933,611.05

公司负责人： 嵇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莹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毅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96,327,065.50	377,150,264.80
其中：营业收入		296,327,065.50	377,150,264.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3,945,692.56	337,463,802.74
其中：营业成本		229,723,048.76	230,717,942.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407,706.84	4,913,062.01
销售费用		29,935,078.57	39,145,877.88
管理费用		42,057,554.58	36,346,669.37
研发费用		5,923,337.55	11,718,148.79
财务费用		11,898,966.26	14,622,102.63
其中：利息费用		13,555,684.15	17,319,221.46
利息收入		1,761,729.30	2,077,194.05
加：其他收益		4,221,979.42	5,923,294.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248.57	16,875,087.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8,636.78	16,875,087.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1,792.54	-110,824.0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79,748.26	-23,664,068.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0,231.03	-518,627,135.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7,452.62	127,827.8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575,215.42	-479,789,355.80
加：营业外收入		1,121,180.00	1,004,007.95
减：营业外支出		5,910,213.83	2,722,709.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364,249.25	-481,508,057.29
减：所得税费用		1,572,386.44	13,590,148.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936,635.69	-495,098,206.0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936,635.69	-495,098,206.0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084,389.73	-498,621,761.2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7,754.04	3,523,555.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219.55	850,373.9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306.80	850,373.9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912.7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912.75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895,416.14	-494,247,832.1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043,170.18	-497,771,387.3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47,754.04	3,523,555.2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6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6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 嵇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莹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毅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7,115,104.51	89,269,987.92
减：营业成本		36,564,271.05	62,554,770.53
税金及附加		1,115,294.68	1,464,161.18
销售费用		1,113,885.01	537,130.06
管理费用		25,670,207.90	22,456,713.11
研发费用		5,923,337.55	11,718,148.79
财务费用		5,413,091.33	11,413,477.19
其中：利息费用		5,737,241.89	11,688,012.22
利息收入		335,610.37	297,268.24
加：其他收益		1,404,203.48	1,764,133.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99.48	6,785,290.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987.69	6,785,290.9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1,792.54	-110,824.0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7,198.88	7,304.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69,576.69	-21,626,841.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80,638.01	24,163.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58,911.35	-34,031,186.56
加：营业外收入		459,398.80	550,028.80
减：营业外支出		1,614,402.19	2,435,865.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313,914.74	-35,917,023.58
减：所得税费用		-173,666.54	-144,606.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40,248.20	-35,772,417.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40,248.20	-35,772,417.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306.80	850,373.9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306.80	850,373.9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306.80	850,373.9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118,941.40	-34,922,043.1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嵇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莹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2,156,612.45	385,992,568.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17,497.02	5,237,982.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73,612.27	15,022,018.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6,447,721.74	406,252,570.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774,377.07	125,331,558.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612,932.79	115,564,300.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53,867.60	20,957,561.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71,007.83	46,129,047.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912,185.29	307,982,46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35,536.45	98,270,102.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53,808.09	459,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388.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5,330.00	1,189,0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3,526.30	1,648,52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53,147.16	25,798,789.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835,152.5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53,147.16	34,633,941.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49,620.86	-32,985,421.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500,000.00	4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02,288.51	8,873,290.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35,316.10	17,409,933.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537,604.61	73,283,224.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37,604.61	-63,283,224.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2,442.54	854,243.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29,246.48	2,855,699.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386,300.87	162,530,601.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557,054.39	165,386,300.87

公司负责人： 嵇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莹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491,488.90	94,692,223.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969,869.64	119,408,963.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461,358.54	214,101,186.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308,975.19	42,507,158.2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855,810.01	33,424,282.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63,417.32	5,680,293.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779,825.46	73,626,988.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508,027.98	155,238,72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53,330.56	58,862,464.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53,670.00	459,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388.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2,800.00	1,186,2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858.21	1,645,77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2,838.77	2,074,780.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2,838.77	2,074,780.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019.44	-429,010.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500,000.00	4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02,121.85	8,873,290.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85,925.00	6,285,92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688,046.85	62,159,215.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88,046.85	-52,159,215.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86,696.85	6,274,237.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348,831.11	33,074,593.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262,134.26	39,348,831.11

公司负责人： 嵇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莹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毅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80,000,000.00				55,901,055.35	25,006,950.00	21,439,432.40		138,768,496.04		-641,269,349.69		329,832,684.10	41,242,003.82	371,074,687.9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0,000,000.00				55,901,055.35	25,006,950.00	21,439,432.40		138,768,496.04		-641,269,349.69		329,832,684.10	41,242,003.82	371,074,687.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80,000.00				-19,926,950.00	-25,006,950.00	41,219.55				-35,084,389.73		-35,043,170.18	3,147,754.04	-31,895,416.1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1,219.55				-35,084,389.73		-35,043,170.18	3,147,754.04	-31,895,416.1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80,000.00				-19,926,950.00	-25,006,95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080,000.00				-19,926,950.00	-25,006,95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023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74,920,000.00			35,974,105.35		21,480,651.95		138,768,496.04		-676,353,739.42		294,789,513.92	44,389,757.86	339,179,271.78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80,000,000.00			55,901,055.35	25,006,950.00	20,589,058.50		138,768,496.04		-94,401,010.89		875,850,649.00	37,718,448.62	913,569,097.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983,802.12		983,802.12		983,802.12
前期差错更正										-49,230,379.68		-49,230,379.68		-49,230,379.68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0,000,000.00			55,901,055.35	25,006,950.00	20,589,058.50		138,768,496.04		-142,647,588.45		827,604,071.44	37,718,448.62	865,322,520.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0,373.90				-498,621,761.24		-497,771,387.34	3,523,555.20	-494,247,832.1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50,373.90				-498,621,761.24		-497,771,387.34	3,523,555.20	-494,247,832.1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3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0,000,000.00				55,901,055.35	25,006,950.00	21,439,432.40		138,768,496.04		-641,269,349.69		329,832,684.10	41,242,003.82	371,074,687.92

公司负责人： 嵇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莹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毅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80,000,000.00				64,395,138.35	25,006,950.00	3,917,775.06		138,768,496.04	179,598,974.71	1,141,673,434.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023 年年度报告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0,000,000.00			64,395,138.35	25,006,950.00	3,917,775.06		138,768,496.04	179,598,974.71	1,141,673,434.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080,000.00			-19,926,950.00	-25,006,950.00	21,306.80			-20,140,248.20	-20,118,941.4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306.80			-20,140,248.20	-20,118,941.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80,000.00			-19,926,950.00	-25,006,95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080,000.00			-19,926,950.00	-25,006,95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4,920,000.00			44,468,188.35		3,939,081.86		138,768,496.04	159,458,726.51	1,121,554,492.76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80,000,000.00				64,395,138.35	25,006,950.00	3,067,401.16		138,768,496.04	215,093,148.61	1,176,317,234.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78,243.13	278,243.1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0,000,000.00				64,395,138.35	25,006,950.00	3,067,401.16		138,768,496.04	215,371,391.74	1,176,595,477.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50,373.90			-35,772,417.03	-34,922,043.1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50,373.90			-35,772,417.03	-34,922,043.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0,000,000.00				64,395,138.35	25,006,950.00	3,917,775.06		138,768,496.04	179,598,974.71	1,141,673,434.16

公司负责人： 嵇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莹政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毅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上海交大昂立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于一九九七经批准改制组建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于二〇〇一年七月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600530。所属行业为保健食品行业类。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总数 77,492 万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77,492 万股。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环城路 666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412536XD。

(二)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活动：食品及保健食品的原料和终端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老年医疗护理机构的运营和管理。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旅行社业务；消毒产品生产（除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药品批发；药品零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食品流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消毒制品销售，金属材料、仪器设备、食用农产品、日用百货、医疗器械的销售，从事食品科技、生物科技、医药科技、计算机软件科技、网络科技、仪器设备、医疗器械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营养健康咨询服务，体育经纪，商务咨询，翻译服务，票务代理，仓储服务（除危险品），自有房屋租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养老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6 户，详见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 户，减少 2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

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昂立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港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0%作为重要性判断标准，即 $\geq 4,000,000.00$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0%作为重要性判断标准，即 $\geq 4,000,000.00$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0%作为重要性判断标准，即 $\geq 4,000,000.00$
重要预计负债	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0%作为重要性判断标准，即 $\geq 4,000,000.00$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0%作为重要性判断标准，即 $\geq 4,000,000.00$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0%作为重要性判断标准，即 $\geq 4,000,00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将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0%作为重要性判断标准，即 $\geq 4,000,000.0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

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

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

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

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

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

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

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

算利息收入。

(1)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

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的应收票据组合：

组合分类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对于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由信誉良好的政府单位、国有企业、上市公司等作为出票人或者背书人的，本集团不计提信用损失。对于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则计提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公司

应收账款组合 2：其他关联往来

应收账款组合 3：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 1、组合 2 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对正常存续的公司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3 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1：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① 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以账龄分析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其他应收款确定的组合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合并范围内公司往来，风险较低
组合 2：低风险组合	保证金及押金等风险较低项目
组合 3：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项

- ② 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发放贷款及垫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以逾期天数、违约风险敞口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发放贷款及垫款确定的组合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正常	贷款风险分类指引
关注	
次级	
可疑	
损失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存货在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2.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3.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发生减值损失,按应减记金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时,做相反分录。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五、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

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40	5%	2.71-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5%	9.5-6.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5%	33.33-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5%	33.33-19%
家具及运营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5%	33.33-9.5%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1. 房屋及建筑物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 (3) 经各有关单位或部门验收。

2. 机械设备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过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时，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时；
- (3)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 (4) 经各有关单位或部门验收。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权证上规定的使用年限	权利证书有效期
管理软件	5-10	预计受益期间
专利技术	10	权利证书有效期
商标使用权	10	预计受益期间
专有技术	5.5-10	预计受益期间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经营权	12.42	合同约定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

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和预付广告费。

2. 摊销年限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改建及装修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预计受益期两者中较短的期限摊销；
预付广告费按广告受益期限摊销。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为：食品及保健食品的原料和终端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老年医疗护理机构的运营及管理。

A. 对于保健品板块的业务

(1) 公司对部分区域经销商的销售采用买断模式，以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并经客户确认验收的时间作为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2) 买断模式外的其他区域经销商采用委托代销模式，公司收到客户代销结算清单的时间作为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3) 对于国外销售根据货物报关并经海关系统确认结关单日确认销售收入；

(4) 对于线上销售，客户通过线上销售平台下单，销售平台负责将货物配送给客户或者公司委托物流公司配送交货给客户，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B. 对于医养板块的业务

公司提供的服务主要为医疗护理、生活照料及健康管理及养老机构运营的咨询服务等。由于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对于日常的医疗护理服务大多为先交款再入住的原则，因此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按照约定的时间周期为老人提供相应的医疗健康护理服务时确认收入。而对于管理咨询服务则按照合同约定在提供相应的养老机构运营的咨询服务并且与对方结算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将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这部分政府补助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0,370.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918.29
	未分配利润	784,452.64
	所得税费用	199,349.48
解释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	/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的原因说明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 2021 及 2022 年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32,717.69	840,370.93	12,173,088.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090,983.53	55,918.29	34,146,901.82
未分配利润	-642,053,802.33	784,452.64	-641,269,349.69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69,161.03	983,802.12	9,552,963.15
未分配利润	-143,631,390.57	983,802.12	-142,647,588.45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 2021 及 2022 年度利润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利润表项目	2022 年度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13,390,799.27	199,349.48	13,590,148.75

利润表项目	2021 年度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16,615,249.56	-983,802.12	15,631,447.44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6.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诺德生物实业有限公司	15
昂立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6.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2 年第 13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为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现将有关税收政策公告如下：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3 年第 6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为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现将有关税收政策公告如下：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为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现将有关税费政策公告如下：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昂立贸易有限公司、无锡昂立营销有限责任公司、杭州昂立贸易有限公司、北京昂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交大昂立保健品有限公司、上海交大昂立视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上海昂立海之宝食品有限公司、上海诺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上海昂立久鼎典当有限公司、上海昂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昂立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昂立实业有限公司、上海佰仁银港护理院有限公司、宁波江北康养医院有限公司、南通乐龄老年护理院有限公司、南通三里敦护理院管理有限公司、南通三里敦护理院有限公司和南通通州天霞护理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标准。

2. 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批准，2018 年 11 月 27 日，上海诺德生物实业有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 GR201831002003，公司享受所得税税率 15% 的税收优惠。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 GR202131002766，根据税法规定，公司享受所得税税率 15% 的税收优惠。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3 年第 68 号关于延续实施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为进一步支持医疗服务机构发展，现将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等政策公告如下：医疗机构接受其他医疗机构委托，按照不高于地（市）级以上价格主管部门会同同级卫生主管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制定的医疗服务指导价格（包括政府指导价和按照规定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的价格等），提供《全国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规范》所列的各项服务，可适用《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财税〔2016〕36 号）第一条第（七）项规定的免征增值税政策。本公告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佰仁银港护理院有限公司、宁波江北康养医院有限公司、嘉兴市康慈护理院有限公司、南通乐龄老年护理院有限公司、南通三里敦护理院管理有限公司、南通三里敦护理院有限公司和

南通通州天霞护理院有限公司均依据国务院《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149 号）及卫生部《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卫生部令第 35 号）的规定，经登记取得了《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根据财政部公告 2019 年第 76 号关于养老、托育、家政等社区家庭服务业税费优惠政策的公告：

一、为社区提供养老、托育、家政等服务的机构，按照以下规定享受税费优惠政策：

（一）提供社区养老、托育、家政服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二）提供社区养老、托育、家政服务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 计入收入总额。

本公告自 2019 年 6 月 1 日起执行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南通乐龄老年护理院有限公司、南通三里敦护理院有限公司和南通通州天霞护理院有限公司符合上述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8,837.92	26,401.68
银行存款	163,850,310.13	165,570,201.02
其他货币资金	187,484.64	39,483.59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64,096,632.69	165,636,086.2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50,239.03	1,126,998.87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诉讼冻结资金	7,227,145.15	
久悬资金	53,299.95	
其他受限资金	1,259,133.20	249,785.42
合计	8,539,578.30	249,785.42

注：其他受限资金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昂立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法人章、预留信息未及时变更导致账户锁定，账户资金余额合计 1,259,133.2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15,690.21	12,031,152.75	/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10,415,690.21	12,031,152.75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10,415,690.21	12,031,152.7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44,782,589.57	95,020,104.81
1 年以内小计	44,782,589.57	95,020,104.81
1 至 2 年	19,466,846.12	10,385,177.63
2 至 3 年	8,734,937.14	13,023,111.62
3 年以上	15,117,826.83	13,531,125.11
合计	88,102,199.66	131,959,519.1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174,200.34	38.79	32,738,839.25	95.80	1,435,361.09	63,639,771.56	48.23	31,274,265.89	49.14	32,365,505.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927,999.32	61.21	12,644,694.43	23.45	41,283,304.89	68,319,747.61	51.77	13,853,083.65	20.28	54,466,663.96
其中：										
组合 1： 其他关联往来										
组合 2： 低风险组合										
组合 3： 账龄组合	53,927,999.32	61.21	12,644,694.43	23.45	41,283,304.89	68,319,747.61	51.77	13,853,083.65	20.28	54,466,663.96
合计	88,102,199.66	/	45,383,533.68	/	42,718,665.98	131,959,519.17	/	45,127,349.54	/	86,832,169.6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瑞通护理院	8,217,469.95	8,217,469.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绍兴越城复康护理院	3,071,149.39	3,071,149.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通市崇川区常青乐龄老年护理院	1,444,242.99	1,444,242.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吴江惠生护理院	1,258,814.01	1,258,814.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吴江盛泽慈爱护理院	535,227.34	535,227.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市鼓楼区侨馨人家养老公寓	449,881.92	449,881.9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东方电视购物有限公司	40,262.35	40,262.3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17,780.27	17,780.2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苏鲜生超市采购有限公司	5,426,702.90	5,426,702.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灏耀实业有限公司	327,001.84	327,001.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同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400,818.49	400,818.4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讯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4,456.00	84,45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PHOENIX TRADING.CO	442,209.76	442,209.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秦皇岛长胜营养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72,500.00	72,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EXCELSIOR NUTRITION INC	17,104.72	17,104.7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康成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318,982.59	318,982.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联华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708,914.24	1,927,537.08	71.16	部分无法收回
上海联家超市有限公司	3,476,067.26	3,476,067.2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	570,995.73	570,995.7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柏霖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77,035.40	307,035.40	64.36	部分无法收回
苏果超市有限公司	11,514.09	10,187.44	88.48	部分无法收回
华联集团吉买盛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40,640.73	40,640.7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润家(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1,505,956.89	1,023,299.61	67.95	部分无法收回
无锡悦家商业有限公司	887,852.18	887,852.1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易初莲花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557,888.64	557,888.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家乐福商业有限公司	207,025.91	207,025.9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欧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422,940.65	422,940.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悦家超市有限公司	256,672.39	256,672.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家源商业有限公司	143,311.17	143,311.1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悦家超市有限公司	119,038.56	119,038.5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家乐福超市有限公司	36,646.16	36,646.1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客户服务中心祥德店	59,845.68	59,845.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仙农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41,800.00	241,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交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6,287.36	96,287.3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华润万家超市有限公司	200,861.50	200,861.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悦家商业有限公司国购广场长江店	17,200.74	17,200.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徐州悦家商业有限公司	11,100.54	11,100.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4,174,200.34	32,738,839.25	95.8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3: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2,771,815.11	1,640,965.49	3.84
1-2 年	169,394.75	16,939.48	10.00
2-3 年			
3 年以上	10,986,789.46	10,986,789.46	100.00
合计	53,927,999.32	12,644,694.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5,127,349.54	1,216,760.37	735,780.99	224,795.24		45,383,533.68
合计	45,127,349.54	1,216,760.37	735,780.99	224,795.24		45,383,533.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市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中心	12,261,247.41		12,261,247.41	13.92	613,062.37
上海瑞通护理院	8,217,469.95		8,217,469.95	9.33	8,217,469.95
上海市医疗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8,705,042.25		8,705,042.25	9.88	435,252.11
合肥苏鲜生超市采购有限公司	5,426,702.90		5,426,702.90	6.16	5,426,702.90
绍兴越城复康护理院	3,071,149.39		3,071,149.39	3.49	3,071,149.39
合计	37,681,611.90		37,681,611.90	42.78	17,763,636.7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61,025.73	98.61	1,188,927.28	89.19
1至2年	21,784.84	1.29	122,572.00	9.19
2至3年			20,000.00	1.50
3年以上	1,641.02	0.10	1,641.02	0.12
合计	1,684,451.59	100.00	1,333,140.30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郴州暖达贸易代理有限公司	758,091.74	45.01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262,278.52	15.57
北京观韬中茂（上海）律师事务所	216,194.97	12.83
安庆华鹏长江玻璃有限公司	152,285.76	9.04
河南省永兴特种设备有限公司	53,200.00	3.16
合计	1,442,050.99	85.6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7,841,572.78	7,643,614.12
合计	7,841,572.78	7,643,614.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4,590,854.38	3,547,988.62
1 年以内小计	4,590,854.38	3,547,988.62
1 至 2 年	114,968.98	1,188,439.78
2 至 3 年	986,172.16	129,512.52
3 年以上	11,358,364.72	11,756,111.49
合计	17,050,360.24	16,622,052.4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5,743,418.25	4,790,871.16
备用金	465,491.91	684,705.00
往来款	10,841,450.08	11,146,476.25
合计	17,050,360.24	16,622,052.4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642,862.58		6,335,575.71	8,978,438.2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81,822.79			381,822.79
本期转回	7,115.03		75,938.88	83,053.9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68,419.71			68,419.71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949,150.63		6,259,636.83	9,208,787.4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8,978,438.29	381,822.79	83,053.91	68,419.71		9,208,787.46
合计	8,978,438.29	381,822.79	83,053.91	68,419.71		9,208,787.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昂立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3,712,795.71	21.78	往来款	3年以上	3,712,795.71
上海高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60,000.00	12.08	往来款	3年以上	2,060,000.00
上海川沙宾馆有限公司	1,116,336.16	6.55	保证金、押金	1年以内, 1-2年, 3年以上	
南通市狼山镇街道财政所	1,026,200.00	6.02	往来款	1年以内	
上海高博特生物保健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	5.86	保证金、押金	3年以上	
合计	8,915,331.87	52.29	/	/	5,772,795.7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885,189.22	767,559.97	10,117,629.25	12,781,705.52	84,522.46	12,697,183.06
在产品	56,045.13		56,045.13	224,461.47		224,461.47
库存商品	36,968,232.29	7,086,278.83	29,881,953.46	45,044,245.32	7,880,110.07	37,164,135.25
发出商品	674,519.17		674,519.17			
合计	48,583,985.81	7,853,838.80	40,730,147.01	58,050,412.31	7,964,632.53	50,085,779.7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4,522.46	748,662.09		65,624.58		767,559.9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880,110.07	1,627,741.91		2,421,573.15		7,086,278.83
发出商品						
合计	7,964,632.53	2,376,404.00		2,487,197.73		7,853,838.80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	3,975,748.50	1,224,862.21
待摊费用及其他	288,378.74	
合计	4,264,127.24	1,224,862.21

其他说明

无

14、发放贷款及垫款

1). 明细情况

√适用□不适用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70,849,000.00	64,849,0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59,849,000.00	-59,849,000.00
合计	11,000,000.00	5,000,000.00

2.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10,000,000.00	54,849,000.00	64,849,000.00
年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6,000,000.00		6,000,000.00
本期直接减记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6,000,000.00	54,849,000.00	70,849,0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5,000,000.00	54,849,000.00	59,849,000.00
年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5,000,000.00	54,849,000.00	59,849,000.00
------	--	--------------	---------------	---------------

15、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苏州兆元置地有限公司	16,511,730.78			90,643.06						16,602,373.84	
上海慧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2,962.27		334,412.81	201,450.54							
上海交大慧谷广场（上饶）有限公司											20,000,000.00
OnllyMichLangkawiGamatSarangBurung(M)SdnBhd											366,919.88
上海徐汇昂立小额贷款股份公司	24,301,460.49			-500,730.38						23,800,730.11	
小计	40,946,153.54		334,412.81	-208,636.78						40,403,103.95	20,366,919.88
合计	40,946,153.54		334,412.81	-208,636.78						40,403,103.95	20,366,919.88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04 年以 2,000 万元对价获得上海交大慧谷广场（上饶）有限公司股权，2011 年 4 月收到上海交大慧谷广场（上饶）有限公司划款 2,000 万元，冲减长期股权投资。根据上海交大慧谷广场（上饶）有限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对公司的往来仍分别在“其他应收款”及“实收资本”核算，且工商信息仍显示公司为上海交大慧谷广场（上饶）有限公司股东。

2022 年 11 月 8 日，上海交大慧谷科技有限公司清算组将持有的上海交大慧谷广场（上饶）有限公司 14.70 股权公开拍卖转让，成交价格 5.40 万元，公司在 2022 年将持有的上海交大慧谷广场（上饶）有限公司股权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北京绿色金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717,751.29			135,101.81			6,852,853.10		1,993,040.68		/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419,498.76				106,692.74		3,312,806.02		1,454,867.15		/
合计	10,137,250.05			135,101.81	106,692.74		10,165,659.12		3,447,907.83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7,184,816.27			157,184,816.27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57,184,816.27			157,184,816.2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0,791,880.46			60,791,880.46
2. 本期增加金额	3,893,824.91			3,893,824.91
(1) 计提或摊销	3,893,824.91			3,893,824.9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4,685,705.37			64,685,705.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2,499,110.90			92,499,110.90
2. 期初账面价值	96,392,935.81			96,392,935.8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山水景苑会所	4,623,379.69	未办理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6,477,026.55	123,097,850.2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16,477,026.55	123,097,850.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家具及运营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7,133,306.16	120,242,428.61	3,709,936.50	12,562,411.08	16,321,215.95	269,969,298.30
2. 本期增加金额		5,744,354.50	403,174.99	636,989.71	426,329.89	7,210,849.09
(1) 购置		2,427,746.35	403,174.99	636,989.71	426,329.89	3,894,240.94
(2) 在建工程转入		3,316,608.15				3,316,608.15
3. 本期减少金额	1,236,904.44	492,680.85	2,006,055.37	269,483.13	575,804.32	4,580,928.11
(1) 处置或报废	1,236,904.44	492,680.85	2,006,055.37	269,483.13	575,804.32	4,580,928.11
4. 期末余额	115,896,401.72	125,494,102.26	2,107,056.12	12,929,917.66	16,171,741.52	272,599,219.2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7,155,809.87	63,204,160.05	3,334,388.37	10,575,502.84	10,443,649.53	134,713,510.66
2. 本期增加金额	2,263,928.88	7,582,929.90	85,434.05	928,985.54	1,603,216.72	12,464,495.09
(1) 计提	2,263,928.88	7,582,929.90	85,434.05	928,985.54	1,603,216.72	12,464,495.09
3. 本期减少金额	110,200.00	348,165.05	2,019,305.88	255,192.73	480,886.79	3,213,750.45
(1) 处置或报废	110,200.00	348,165.05	2,019,305.88	255,192.73	480,886.79	3,213,750.45
4. 期末余额	49,309,538.75	70,438,924.90	1,400,516.54	11,249,295.65	11,565,979.46	143,964,255.3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819,287.20	4,110,661.23		227,989.00		12,157,937.43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819,287.20	4,110,661.23		227,989.00		12,157,937.4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8,767,575.77	50,944,516.13	706,539.58	1,452,633.01	4,605,762.06	116,477,026.55
2. 期初账面价值	62,158,209.09	52,927,607.33	375,548.13	1,758,919.24	5,877,566.42	123,097,850.2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孙公司霍尔果斯仁恒医养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存放于南通市崇川区常青乐龄老年护理院、苏州吴江盛泽慈爱护理院、苏州吴江惠生护理院、南京市鼓楼区侨馨人家养老公寓、南京侨馨护理院及绍兴越城复康护理院的 170 台空气消毒机，因与以上 6 家民非机构正处于诉讼期间，现场盘点受限，本公司依据以上 6 家单位领取空气消毒机时出具的借调单及通过盘点存放于其他孙公司的空气消毒机可以证明以上资产真实存在，截至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原值 676,991.30 元，累计折旧 90,222.40 元，净值 586,768.90 元，占固定资产期末余额的 0.46%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500,587.10
工程物资		
合计		3,500,587.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松江工厂菌粉扩建项目				3,429,982.76		3,429,982.76
生产厂搬迁装修项目	4,366,666.65	4,366,666.65		4,366,666.65	4,366,666.65	
污水处理工程	495,626.05	495,626.05		495,626.05	495,626.05	
新建综合车间	129,203.54	129,203.54		199,807.88	129,203.54	70,604.34
合计	4,991,496.24	4,991,496.24		8,492,083.34	4,991,496.24	3,500,587.1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松江工厂菌粉扩建项目	10,000,000.00	3,429,982.76	704,722.14	4,134,704.90			41.34	100%				自筹
合计	10,000,000.00	3,429,982.76	704,722.14	4,134,704.9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4、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1,569,075.78	391,708.56	151,960,784.34
2. 本期增加金额	18,794,584.55		18,794,584.55
新增租赁	6,496,285.88		6,496,285.88
其他	12,298,298.67		12,298,298.67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1,143,764.17		1,143,764.17
其他		391,708.56	391,708.56
4. 期末余额	169,219,896.16		169,219,896.1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1,415,646.92	95,928.67	31,511,575.59
2. 本期增加金额	17,933,164.78		17,933,164.78
(1) 计提	17,478,822.83		17,478,822.83
(2) 其他	454,341.95		454,341.95
3. 本期减少金额	1,143,764.17	95,928.67	1,239,692.84
(1) 处置	1,143,764.17		1,143,764.17
(2) 其他		95,928.67	95,928.67
4. 期末余额	48,205,047.53		48,205,047.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1,014,848.63		121,014,848.63

2. 期初账面价值	120,153,428.86	295,779.89	120,449,208.75
-----------	----------------	------------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电脑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508,641.50	1,512,849.11	30,000,000.00	11,546,304.96	2,742,532.65	4,193,399.87	69,503,728.09
2. 本期增加金额					381,818.00		381,818.00
(1) 购置					381,818.00		381,818.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3,400.00	43,400.00
(1) 处置						43,400.00	43,400.00
4. 期末余额	19,508,641.50	1,512,849.11	30,000,000.00	11,546,304.96	3,124,350.65	4,149,999.87	69,842,146.0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591,812.84	1,512,849.11	30,000,000.00	5,803,554.79	1,196,249.07	1,409,755.52	53,514,221.33
2. 本期增加金额	219,010.08				330,805.46		549,815.54
(1) 计提	219,010.08				330,805.46		549,815.54
3. 本期减少金额						8,089.22	8,089.22
(1) 处置						8,089.22	8,089.22
4. 期末余额	13,810,822.92	1,512,849.11	30,000,000.00	5,803,554.79	1,527,054.53	1,401,666.30	54,055,947.6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742,750.17		2,748,333.57	8,491,083.74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742,750.17		2,748,333.57	8,491,083.7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97,818.58				1,597,296.12		7,295,114.70
2. 期初账面价值	5,916,828.66				1,546,283.58	35,310.78	7,498,423.0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湖南金农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0,610,199.64					10,610,199.64
上海仁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82,133,110.30					182,133,110.30
合计	192,743,309.94					192,743,309.9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湖南金农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0,610,199.64					10,610,199.64
上海仁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27,265,718.98					127,265,718.98
合计	137,875,918.62					137,875,918.6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上海仁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组有“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商誉构成”，能独立产生主要现金流量的最小资产组合或最小资产组组合	管理层对经营活动的管理以及监控方式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上海仁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15,522,441.53	139,000,000.00		2024年-2028年 (后续为稳定期)	收入增长率为7.00%-11.55%; 税前折现率为15.03%。	①收入增长率：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未来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②折现率：折现率是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收入增长率0.00%； 税前折现率15.03%。	①收入增长率：0.00%； ②折现率：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合计	115,522,441.53	139,000,000.00		/	/	/	/	/

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利用了上海科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科东评报字(2024)第1066号的评估报告。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改建支出	86,517,940.48	2,241,488.55	14,247,317.90		74,512,111.13
其他	181,495.87		69,329.04		112,166.83
合计	86,699,436.35	2,241,488.55	14,316,646.94		74,624,277.96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2,256,862.00	564,215.50	2,501,432.21	625,358.06
可抵扣亏损	37,325,850.86	9,331,462.72	33,234,247.24	8,308,561.81
直线法租金调整	992,022.00	248,005.50	913,063.12	228,265.78
租赁负债	136,324,074.86	34,081,018.72	132,269,147.28	33,067,286.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	106,460.80	26,615.20		
其他	2,113,534.25	528,383.56		
合计	179,118,804.77	44,779,701.20	168,917,889.85	42,229,472.4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30,784,902.27	32,696,225.57	130,784,902.27	32,696,225.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52,109.16	1,313,027.29	5,223,700.08	1,305,925.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			355,331.75	88,832.94
使用权资产	121,014,848.41	30,253,712.10	120,449,208.56	30,112,302.14
合计	257,051,859.84	64,262,964.96	256,813,142.66	64,203,285.6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782,462.89	14,997,238.31	-30,056,383.85	12,173,088.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782,462.89	34,480,502.07	-30,056,383.85	34,146,901.8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2,252,139.78	45,330,870.73
可抵扣亏损	409,560,619.19	399,445,086.15
合计	441,812,758.97	444,775,956.8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13,241,943.65	
2024 年	283,779,446.11	289,359,208.87	
2025 年	21,089,625.65	21,101,013.68	
2026 年	32,602,881.47	32,732,945.25	
2027 年	39,759,320.93	43,009,974.70	
2028 年	32,329,345.03		
合计	409,560,619.19	399,445,086.1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117,118.00		117,118.00
经营收益权	361,000,000.00	361,000,000.00		361,000,000.00	361,000,000.00	
合计	361,000,000.00	361,000,000.00		361,117,118.00	361,000,000.00	117,118.00

其他说明：

注：2023 年 7 月 6 日，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仁恒医养收到苏州吴江盛泽慈爱护理院、南通市崇川区常青乐龄老年护理院、南京市鼓楼区侨馨人家养老公寓、南京侨馨护理院、苏州吴江惠生护理院、绍兴越城复康护理院、上海瑞通护理院《关于郑重告知贵司严重违约及承担相关法律责任的告知函》，认为仁恒医养存在违约行为。

2023 年 7 月 18 日，仁恒医养收到苏州吴江盛泽慈爱护理院、苏州吴江惠生护理院、南京市鼓楼区侨馨人家养老公寓、南京侨馨护理院《合同解除通知书》，单方面通知解除与仁恒医养签订的《管理咨询服务协议》。

相关民非机构发送“解除《咨询管理服务协议》通知书”的行为，已经构成解除合同的法律后果。解除权系形成权，送达公司后即刻生效。

《咨询管理服务协议》解除后,公司无法通过管理上述各民非机构收取相关咨询管理服务费,可能造成公司利润重大损失。2022 年度对上述应收民非机构管理咨询服务费未来经营收益权全额计提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3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539,578.30	8,539,578.30	冻结	冻结、久悬资金、留存在银行的营业执照过期或预留资料不完整	249,785.42	249,785.42	冻结	留存在银行的营业执照过期或预留资料不完整
固定资产	31,713,066.73	31,713,066.73	抵押	借款抵押	32,973,327.41	32,973,327.41	抵押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28,967,058.92	28,967,058.92	质押	借款质押	47,003,557.30	47,003,557.30	质押	借款质押
无形资产	1,739,246.27	1,739,246.27	质押	借款质押	2,318,324.16	2,318,324.16	质押	借款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质押	借款质押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质押	借款质押
合计	670,958,950.22	670,958,950.22	/	/	682,544,994.29	682,544,994.29	/	/

其他说明：

无

33、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2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4,499.96	
合计	20,024,499.96	4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7,525,484.39	26,389,009.61
应付工程款	819,738.64	2,672,365.20
应付设备款	3,127,796.74	1,514,890.84
其他	1,439,426.07	1,679,783.33
合计	22,912,445.84	32,256,048.9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96,967.31	673,280.29
预收租金	524,572.04	288,085.00
其他	90,000.00	114,779.27
合计	911,539.35	1,076,144.5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其他款项	2,326,712.71	2,880,000.00
预收货款	2,401,505.02	2,162,040.08
预收医养款项	2,831,858.41	1,849,609.50
合计	7,560,076.14	6,891,649.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573,905.73	105,186,401.32	106,655,249.74	9,105,057.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0,549.61	9,191,184.90	9,013,397.33	328,337.18
三、辞退福利		7,898,918.55	5,944,285.72	1,954,632.8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724,455.34	122,276,504.77	121,612,932.79	11,388,027.3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362,023.11	91,442,911.57	92,184,257.43	8,620,677.25
二、职工福利费	175,900.00	4,033,142.58	4,164,173.36	44,869.22
三、社会保险费	751,894.03	5,862,051.75	6,464,204.51	149,741.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731,133.59	4,955,014.93	5,541,683.87	144,464.65
工伤保险费	2,158.04	214,304.55	211,865.97	4,596.62
生育保险费	18,602.40	371,723.82	389,646.22	680.00
其他		321,008.45	321,008.45	
四、住房公积金	21,814.00	3,622,596.00	3,563,333.00	81,07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2,274.59	225,699.42	279,281.44	208,692.5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573,905.73	105,186,401.32	106,655,249.74	9,105,057.3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5,706.86	8,898,464.49	8,726,085.25	318,086.10
2、失业保险费	4,842.75	292,720.41	287,312.08	10,251.0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50,549.61	9,191,184.90	9,013,397.33	328,337.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30,200.70	3,961,878.63
企业所得税	45,942,611.07	43,264,609.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479.73	272,964.85
教育费附加	42,988.36	213,497.58
土地使用税	37,854.95	40,295.80
房产税	573,805.26	2,660,791.46
其他	86,299.80	82,135.96
个人所得税	450,450.52	316,006.79
合计	48,225,690.39	50,812,180.63

其他说明：

无

42、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8,916.27	138,916.27
其他应付款	120,748,174.72	88,330,546.48
合计	120,887,090.99	88,469,462.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38,916.27	138,916.27
合计	138,916.27	138,916.2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期末余额为应付湖南国际经济开发集团股利。系子公司湖南金农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利润分配应支付的股利，湖南国际经济开发集团尚未领取。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69,127,871.10	30,239,439.42
押金、保证金	6,977,774.02	7,171,613.02
职工代扣款	758,854.40	1,013,316.10
预提费用	7,060,739.84	4,062,357.06
股东集资款	31,869,226.43	30,694,789.20
其他	4,953,708.93	15,149,031.68
合计	120,748,174.72	88,330,546.48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交大慧谷广场（上饶）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往来款
上海施惠特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0,807,286.13	子公司股东集资款
孙学文	6,285,625.60	子公司股东集资款
章关富	4,355,362.60	子公司股东集资款
王铭兴	3,050,191.92	子公司股东集资款
黄永飞	2,663,445.17	子公司股东集资款
陆芝再	1,965,750.09	子公司股东集资款
上海腾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1,406,341.58	子公司股东集资款
合计	50,534,003.0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2,579,727.08	52,653,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095,930.73	13,148,378.29
合计	68,675,657.81	65,801,378.29

其他说明：

无

45、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560,712.77	259,319.73
直线法摊销租金	992,022.00	913,063.12
合计	1,552,734.77	1,172,382.8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6、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52,500,000.00	105,153,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未到期应付利息	79,727.0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2,579,727.08	52,653,000.00
合计		52,5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7、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适用 不适用**(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适用 不适用**(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68,708,550.72	166,265,689.1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2,384,475.83	34,004,875.4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095,930.73	13,148,378.29
合计	120,228,144.16	119,112,435.33

其他说明：

无

49、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2、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628,519.80	6,011,250.00	2,217,746.40	15,422,023.40	
合计	11,628,519.80	6,011,250.00	2,217,746.40	15,422,023.4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3、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4、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780,000,000.00				-5,080,000.00	-5,080,000.00	774,920,000.00

其他说明：

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5日、2022年12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全部5,080,000股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以及修订《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股份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事宜。公司于2023年2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回购股份共计5,080,000股，并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780,000,000股变更为774,920,000股，同时减少对资本公积19,926,950.00元，库存股25,006,950.00元。

55、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6、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3,555,005.44		19,926,950.00	33,628,055.44
其他资本公积	2,346,049.91			2,346,049.91
合计	55,901,055.35		19,926,950.00	35,974,105.3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见股本中相关说明

57、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25,006,950.00		25,006,950.00	
合计	25,006,950.00		25,006,95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告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2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同意公司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 A 股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回购股份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2019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0 年 1 月 8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5,080,00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 780,000,000 股的 0.6513%；回购最高价 5.05 元/股，最低价 4.72 元/股，均价 4.9226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25,006,950.00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2022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回购股份共计 5,080,000 股，减少库存股 25,006,950.00 并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5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17,775.06					21,306.80		3,939,081.86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17,775.06					21,306.80		3,939,081.8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521,657.34					19,912.75		17,541,570.0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521,657.34					19,912.75		17,541,570.0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1,439,432.40					41,219.55		21,480,651.9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9、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60、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8,768,496.04			138,768,496.0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38,768,496.04			138,768,496.0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1、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41,269,349.69	-94,401,010.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8,246,577.5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41,269,349.69	-142,647,588.4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084,389.73	-498,621,761.2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6,353,739.42	-641,269,349.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983,802.12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49,230,379.68 元。

6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5,748,129.65	229,135,447.08	375,646,196.17	229,605,514.29
其他业务	578,935.85	587,601.68	1,504,068.63	1,112,427.77
合计	296,327,065.50	229,723,048.76	377,150,264.80	230,717,942.06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29,632.71		37,715.0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57.89		150.41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20	/	0.40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57.89	房租收入、销售日常用品、销售材料等其他业务收入	150.41	房租收入、销售材料等其他业务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57.89		150.41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9,574.81		37,564.62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3、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4,291.88	816,642.38
教育费附加	451,388.06	794,553.09
土地使用税	348,361.40	352,479.80
房产税	2,767,520.72	2,686,061.24
印花税	91,314.60	224,066.31
车船税	300.00	
其他	134,530.18	39,259.19
合计	4,407,706.84	4,913,062.01

其他说明：

无

64、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29,935,078.57	39,145,877.88
合计	29,935,078.57	39,145,877.88

其他说明：

无

65、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42,057,554.58	36,346,669.37
合计	42,057,554.58	36,346,669.37

其他说明：
无

66、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用费	5,923,337.55	11,718,148.79
合计	5,923,337.55	11,718,148.79

其他说明：
无

67、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555,684.15	17,319,221.46
减：利息收入	1,761,729.30	2,077,194.05
汇兑损益	-168,824.25	-897,778.35
手续费	273,835.66	277,853.57
合计	11,898,966.26	14,622,102.63

其他说明：
无

68、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41,622.05	145,399.40
其他补贴	293,751.54	265,692.46
政府补助	3,822,596.40	3,791,946.65
税收减免	64,009.43	1,720,256.40
合计	4,221,979.42	5,923,294.91

其他说明：
无

69、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8,636.78	16,875,087.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4,388.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合计	-114,248.57	16,875,087.53

其他说明：

无

70、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1,792.54	-110,824.01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合计	-461,792.54	-110,824.01

其他说明：

无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80,979.38	-23,502,425.8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98,768.88	-161,642.5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779,748.26	-23,664,068.39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000,231.03	-4,270,447.3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0,000,00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98,219.31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0,000.00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5,742,750.17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27,265,718.98
十二、其他		-361,000,000.00
合计	-2,000,231.03	-518,627,135.78

其他说明：

无

74、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1,177,452.62	127,827.88
合计	1,177,452.62	127,827.88

其他说明：

无

75、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8,212.09		38,212.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8,212.09		38,212.0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33,326.60	
政府补助	816,453.10	904,000.00	816,453.10
其他	266,514.81	66,681.35	266,514.81
合计	1,121,180.00	1,004,007.95	1,121,18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7,650.00	2,232,228.23	17,65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650.00	2,232,228.23	17,650.0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50,000.00		1,050,000.00
固定资产盘亏	63,411.96		63,411.96
赔偿支出	212,783.73		212,783.73
罚款、滞纳金支出	813,885.77	435,136.81	813,885.77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3,647,354.96		3,647,354.96
其他	105,127.41	55,344.40	105,127.41
合计	5,910,213.83	2,722,709.44	5,910,213.83

其他说明：

无

7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70,038.15	16,345,129.8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97,651.71	-2,754,981.09
合计	1,572,386.44	13,590,148.7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0,364,249.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591,062.3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45,651.3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04.5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691,819.79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1,480,834.3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96,044.7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793,254.88
所得税费用	1,572,386.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432,553.10	5,849,190.60
利息收入	1,761,729.30	2,077,194.05
往来款及其他	18,579,329.87	7,095,634.15
合计	28,773,612.27	15,022,018.8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支出	273,053.59	277,853.57
付现销售费用	15,132,662.32	11,600,011.46
付现管理费用	19,434,383.02	14,401,049.30
付现研发费用	531,079.53	4,159,332.35
往来款及其他	27,999,829.37	15,690,801.12
合计	63,371,007.83	46,129,047.8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往来款	4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支付的租赁款项	19,735,316.10	17,409,933.45
合计	19,735,316.10	17,409,933.4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936,635.69	-495,098,206.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00,231.03	518,627,135.78
信用减值损失	779,748.26	23,664,068.3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358,320.00	12,021,498.50
使用权资产摊销	17,478,822.83	16,643,430.62
无形资产摊销	549,815.54	1,383,821.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316,646.94	16,216,437.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5,541.84	-127,827.8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849.87	2,232,228.2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1,792.54	110,824.0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555,684.15	17,319,221.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248.57	-16,875,087.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24,149.69	-2,564,207.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3,600.25	92,684.0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66,426.50	1,952,514.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670,236.30	-17,350,677.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646,559.11	20,022,243.5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35,536.45	98,270,102.4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5,557,054.39	165,386,300.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5,386,300.87	162,530,601.0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29,246.48	2,855,699.7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5,557,054.39	165,386,300.87
其中：库存现金	58,837.92	26,401.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5,310,731.83	165,320,415.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7,484.64	39,483.5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557,054.39	165,386,300.8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货币资金	8,539,578.30	249,785.42	冻结、久悬资金、留存在银行的营业执照过期或预留资料不完整
合计	8,539,578.30	249,785.4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586,593.51	7.0827	18,320,065.85
港币	1,269,271.29	0.9062	1,150,213.64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817,941.59	7.0827	5,793,234.90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和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情况详见注释 26、注释 48 和注释 79。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计入损益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6,966,945.27
短期租赁费用	5,087,607.46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23,742.53
售后租回交易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短期租赁费用为 5,087,607.46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29,407,311.3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15,893,756.77	
合计	15,893,756.7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1,317,122.58	2,920,861.39
燃料动力费	35,985.00	415,466.42
职工薪酬	4,260,129.33	6,997,715.01
折旧与摊销	90,196.01	912,788.13
办公费	160,734.54	330,937.66
其他费用	59,170.09	140,380.18
合计	5,923,337.55	11,718,148.7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923,337.55	11,718,148.79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 11 月 9 日，公司新设成立深圳昂立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D2CH8L7N，注册资本 495 万元，持股比例 100%。

2、2023 年 5 月 15 日，公司注销苏州昂立保健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3、2023 年 7 月 17 日，公司注销南京昂立保健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诺德生物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15,600,000.00	上海	工业	100.00		设立
上海交大昂立生物制品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	15,000,000.00	上海	商业	90.00	10.00	设立
上海交大昂立保健品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000.00	上海	商业	90.00	10.00	设立
上海昂立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50,000,000.00	上海	服务	100.00		设立
昂立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000.00	上海	贸易	100.00		设立
昂立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233,830,152.00	香港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北京昂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4,250,000.00	北京	商业		100.00	设立
杭州昂立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	500,000.00	杭州	商业		100.00	设立
无锡昂立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无锡	800,000.00	无锡	商业		100.00	设立
深圳昂立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	4,950,000.00	深圳	商业		100.00	设立
上海诺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00.00	上海	贸易		100.00	设立
上海昂立久鼎典当有限公司	上海	30,000,000.00	上海	金融业		100.00	设立
上海施惠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30,000,000.00	上海	投资管理		55.11	设立
上海昂立海之宝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	500,000.00	上海	商业		51.00	设立
上海昂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	21,200,000.00	上海	房地产	50.9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南金农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61,221,500.00	湖南	工业	15.67	74.1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交大昂立视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上海	5,000,000.00	上海	商业		100.00	设立
上海仁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200,000,000.00	上海	咨询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佰仁银港护理院有限公司	上海	5,000,000.00	上海	养老医疗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通乐龄老年护理院有限公司	南通	5,000,000.00	南通	养老医疗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通三里敦护理院管理有限公司	南通	1,000,000.00	南通	养老医疗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通三里敦护理院有限公司	南通	5,000,000.00	南通	养老医疗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市康慈护理院有限公司	嘉兴	1,000,000.00	嘉兴	养老医疗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江北康养医院有限公司	宁波	20,000,000.00	宁波	养老医疗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通通州天霞护理院有限公司	南通	21,000,000.00	南通	养老医疗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霍尔果斯仁恒医养管理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	10,000,000.00	霍尔果斯	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施惠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4.89%	4,068,630.64		25,502,210.50
上海昂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06%	-668,301.13		24,289,472.01
湖南金农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9.92%	-252,278.03		-4,872,587.8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施惠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142,215.32	74,606,723.51	106,748,938.83	55,885,079.04		55,885,079.04	21,132,276.82	77,532,524.63	98,664,801.45	53,457,552.72		53,457,552.72
上海昂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615,013.76	21,176,830.69	46,791,844.45	1,582,688.44	1,756,365.00	3,339,053.44	25,009,324.41	21,398,806.93	46,408,131.34	1,593,128.48		1,593,128.48
湖南金农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8,739,078.43	47,288,337.62	66,027,416.05	114,046,245.66	1,100,000.00	115,146,245.66	23,636,023.09	50,636,987.32	74,273,010.41	119,598,714.71	1,250,000.00	120,848,714.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施惠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838,004.56	5,656,611.06	5,656,611.06	11,862,360.79	13,556,695.06	4216619.31	4,216,619.31	9,071,020.3
上海昂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62,211.85	-1,362,211.85	-91,603.01		819,445.97	819,445.97	-167,258.35
湖南金农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32,793,420.53	-2,543,125.31	-2,543,125.31	1,902,416.14	35,620,057.16	896,636.86	896,636.86	-144,802.14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苏州兆元置地有限公司	太仓	太仓	房地产开发		30.00	权益法
上海徐汇昂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金融业	5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兆元置地有限公司	上海徐汇昂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兆元置地有限公司	上海徐汇昂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21,730,694.19	48,607,391.31	132,927,768.69	39,778,982.44
非流动资产	262,864.74	19,645,675.48	16,611.56	19,878,133.72
资产合计	121,993,558.93	68,253,066.79	132,944,380.25	59,657,116.16
流动负债	56,052,312.82	20,651,606.57	77,905,277.67	11,054,195.17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6,052,312.82	20,651,606.57	77,905,277.67	11,054,195.1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5,941,246.11	47,601,460.22	55,039,102.58	48,602,920.9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782,373.83	23,800,730.11	16,511,730.78	24,301,460.4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9,782,373.83	23,800,730.11	16,511,730.78	24,301,460.4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960,904.99	349,073.91	38,571,930.75	88,073.39
净利润	302,143.53	-1,001,460.77	19,575,342.09	21,085,969.8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02,143.53	-1,001,460.77	19,575,342.09	21,085,969.8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 1,026,200.0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1,628,519.80	6,011,250.00		2,217,746.40		15,422,023.4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628,519.80	6,011,250.00		2,217,746.40		15,422,023.40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4,639,049.50	4,695,946.65
合计	4,639,049.50	4,695,946.65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表外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最大金额详见本附注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

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公司根据资金金额、时间的需求，综合分析各银行借款的利率、时间等因素后，进行借款。公司与银行建立了良好的银企关系，拥有充分的银行授信额度。本公司本年银行长期借款为以固定利率计算的借款，无利率风险。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15,690.21	10,415,690.2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15,690.21	10,415,690.21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10,415,690.21	10,415,690.21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12,806.02	6,852,853.10	10,165,659.1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312,806.02	17,268,543.31	20,581,349.33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上海韵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其他文化用品批发	1,000.00 万元	26.34	26.3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2022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全部 5,080,000 股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以及修订《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股份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事宜。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回购股份共计 5,080,000 股，并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780,000,000 股变更为 774,920,000 股，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韵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将由 26.17 增至 26.34。上海韵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是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嵇霖先生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十、（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十、（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苏州兆元置地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徐汇昂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慧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OnllymichLangkawiGamatSarangBurung (M) SDNBHD	联营企业
上海交大慧谷广场（上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上海新路达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上海交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交大达通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交通大学	其他
上海茸北工贸实业总公司	参股股东
上海富驿酒店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金瑞华(上海)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佰仁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御境绿化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数码通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杭州富阳瑞丰老年医院	本公司拥有其经营权
南京侨馨护理院	本公司拥有其经营收益权
南京市鼓楼区侨馨人家养老公寓	本公司拥有其经营收益权
南通市崇川区常青乐龄老年护理院	本公司拥有其经营收益权
上海瑞通护理院	本公司拥有其经营收益权
绍兴越城复康护理院	本公司拥有其经营收益权
苏州吴江盛泽慈爱护理院	本公司拥有其经营收益权
苏州吴江惠生护理院	本公司拥有其经营收益权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瑞通护理院	提供管理咨询服务	0.00	25,003,613.48
绍兴越城复康护理院	提供管理咨询服务	0.00	8,711,128.87
南京侨馨护理院	提供管理咨询服务	0.00	7,102,460.26
南通市崇川区常青乐龄老年护理院	提供管理咨询服务	0.00	3,732,181.34
苏州吴江惠生护理院	提供管理咨询服务	0.00	3,546,938.50
杭州富阳瑞丰老年医院	提供管理咨询服务	0.00	2,596,999.56
苏州吴江盛泽慈爱护理院	提供管理咨询服务	0.00	1,557,074.56
南京市鼓楼区侨馨人家养老公寓	提供管理咨询服务	0.00	1,020,379.5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徐汇昂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66,055.05	88,073.40				96,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2,500,000.00	2019/8/30	2024/8/19	否
上海诺德生物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8/17	2023/1/3	是
上海诺德生物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1/12	2024/1/1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上担保金额不含利息。全资子公司上海诺德生物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向农商银行申请办理短期借款 0.2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笔贷款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归还农商银行，上海诺德生物实业有限公司对此笔贷款的担保责任解除。

(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上海徐汇昂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1/1/26	实际还款日	
上海徐汇昂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31,000,000.00	2023/9/7	实际还款日	
上海徐汇昂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3/10/25	实际还款日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28.02	501.91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交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6,287.36	96,287.36	96,287.36	96,287.36
	上海瑞通护理院	8,217,469.95	8,217,469.95	8,217,469.95	8,217,469.95
	南京侨馨护理院			4,279,230.75	
	绍兴越城复康护理院	3,071,149.39	3,071,149.39	5,380,522.61	3,071,149.39
	南通市崇川区常青乐龄老年护理院	1,444,242.99	1,444,242.99	2,395,807.39	1,444,242.99
	杭州富阳瑞丰老年医院			1,272,166.26	
	苏州吴江惠生护理院	1,258,814.01	1,258,814.01	2,210,918.69	1,258,814.01
	苏州吴江盛泽慈爱护理院	535,227.34	535,227.34	954,173.02	535,227.34
	南京市鼓楼区侨馨人家养老公寓	449,881.92	449,881.92	698,088.87	449,881.92
	苏州兆元置地有限公司			10,60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上海富驿酒店有限公司	1,458.80	1,458.80
	中金瑞华(上海)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8,360.62	8,360.62
	上海交大慧谷广场(上饶)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上海徐汇昂立小额贷款股份公司	44,072,000.00	4,000,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借款性质	借款类型	借款本金	期末余额	借款日	还款日	备注
短期借款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3/1/12	2024/1/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230,000,000.00	52,500,000.00	2019/8/30 2019/8/30	2023/2/19 2023/8/19	
合计		240,000,000.00	62,500,000.00			

注：全资子公司上海诺德生物实业有限公司为母公司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向农商银行申请办理短期借款 1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通过以下担保方式取得上海银行春申路支行长期借款 23,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5,250.00 万元（不含利息）。

①由本公司名下位于上海市松江区环城路 666 号厂房（产证号：沪房地松字（2016）第 032693 号）、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 99 号 13 号楼 1001、1002 号厂房（产证号：沪房地徐字（2016）第 005184、005185 号）提供抵押担保；

②由本公司持有的上海仁杏全部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③与上海银行签订《账户监管协议》，由上海仁杏及其自营和管理的医疗护理机构全部营业

收入提供质押担保；

④由关联方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股东上海韵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因上市公司董事，时任副董事长周传有利用关联交易为自己谋取利益事项提起股东代表诉讼，公司作为本案的第三人参加诉讼。诉讼请求为：1、判令被告因利用关联交易损害第三人公司利益，赔偿第三人经济损失人民币 2,600 万元并计同期银行贷款利息；2、判令原告律师费由第三人承担。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8 日上午 10 点作为第三人开庭，相关诉讼程序仍在进行中。

(2) 上海仁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根据《民法总则》、《民法典》之规定，上海瑞通护理院系为公益目的和非营利目的而成立的社会服务机构，属于非营利法人，属于捐助法人。无论是出资人、设立人或者理事会均不享有任何财产性权益，相关权益不可作价转让。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私分或挪用其资产”诉请：判令仁杏健康与被告中金瑞华（上海）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杨嵘、华宇明、徐敬云、周立红、丁志旺、上海瑞通护理院于 2019 年 1 月 4 日签订的《上海瑞通护理院权益转让协议》及《管理咨询服务协议》无效。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已立案（案号：（2023）沪 0104 民初 21475 号）。本案已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开庭，并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进行二次证据交换，相关诉讼程序仍在进行中。

(3) 上海仁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根据《民法总则》、《民法典》之规定，南京侨馨护理院系为公益目的和非营利目的而成立的社会服务机构，属于非营利法人，属于捐助法人。无论是出资人、设立人或者理事会均不享有任何财产性权益，相关权益不可作价转让。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私分或挪用其资产”诉请：判令仁杏健康与被告中金瑞华（上海）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杨嵘、华宇明、徐敬云、周立红、杜春华、孔新宇、南京侨馨护理院于 2019 年 1 月 7 日签订的《权益转让协议》及《管理咨询服务协议》无效。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已立案（案号：（2023）沪 0104 民初 30874 号）。本案目前因被告提出管辖异议等问题还未正式开庭。

(4) 上海仁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根据《民法总则》、《民法典》之规定，南京市鼓楼区侨馨人家养老公寓系为公益目的和非营利目的而成立的社会服务机构，属于非营利法人，属于捐助法人。无论是出资人、设立人或者理事会均不享有任何财产性权益，相关权益不可作价转让。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私分或挪用其资产”诉请：判令仁杏健康与被告中金瑞华（上海）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杨嵘、华宇明、徐敬云、周立红、杜春华、孔新宇、南京市鼓楼区侨馨人家养老公寓于 2019 年 1 月 7 日签订的《权益转让协议》及《管理咨询服务协议》无效。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已立案（案号：（2023）沪 0104 民初 30875 号），相关诉讼程序仍在进行中。

(5) 上海仁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根据《民法总则》、《民法典》之规定，苏州吴江惠生护理院系为公益目的和非营利目的而成立的社会服务机构，属于非营利法人，属于捐助法人。无论是出资人、设立人或者理事会均不享有任何财产性权益，相关权益不可作价转让。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私分或挪用其资产”诉请：判令仁杏健康与被告中金瑞华（上海）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杨嵘、华宇明、徐敬云、苏州吴江惠生护理院于 2019 年 1 月 9 日签订的《苏州吴江惠生护理院权益转让协议》及《管理咨询服务协议》无效。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已立案（案号：（2023）沪 0104 民初 30873 号）。本案目前因被告提出管辖异议等问题还未正式开庭。

(6) 上海仁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根据《民法总则》、《民法典》之规定，苏州吴江盛泽慈爱护理院系为公益目的和非营利目的而成立的社会服务机构，属于非营利法人，属于捐助法人。无论是出资人、设立人或者理事会均不享有任何财产性权益，相关权益不可作价转让。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私分或挪用其资产”诉请：判令仁杏健康与被告苏州盛颐健康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杨嵘、华宇明、徐敬云、周立红、高建荣、苏州吴江盛泽慈爱护理院于 2019 年 1 月 9 日签订的《苏州市吴江区盛泽慈爱护理院权益转让协议》及《管理咨询服务协议》无效。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已立案（案号：（2023）沪 0104 民初 30872 号）。本案目前因被告提出管辖异议等问题还未正式开庭。

(7) 上海仁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根据《民法总则》、《民法典》之规定，南通市崇川区常青乐龄老年护理院系为公益目的和非营利目的而成立的社会服务机构，属于非营利法人，属于捐助法人。无论是出资人、设立人或者理事会均不享有任何财产性权益，相关权益不可作价转让。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私分或挪用其资产”诉请：判令仁杏健康与被告南通常青乐龄老年护理院管理有限公司、杨嵘、华宇明、徐敬云、孔新宇、顾淼、南通市崇川区常青乐龄老年护理院于 2019 年 1 月 8 日签订的《南通市崇川区常青乐龄老年护理院权益转让协议》及《管理咨询服务协议》无效。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已立案（案号：（2023）沪 0104 民初 30877 号）。本案已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开庭，相关诉讼程序仍在进行中。

(8) 上海仁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根据《民法总则》、《民法典》之规定，绍兴越城复康护理院系为公益目的和非营利目的而成立的社会服务机构，属于非营利法人，属于捐助法人。无论是出资人、设立人或者理事会均不享有任何财产性权益，相关权益不可作价转让。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私分或挪用其资产”诉请：判令仁杏健康与被告绍兴佰仁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杨嵘、华宇明、徐敬云、龚斌恩、董金山、绍兴越城复康护理院于 2019 年 1 月 9 日签订的《绍兴复康医院权益转让协议》及《管理咨询服务协议》无效。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已立案（案号：（2023）沪 0104 民初 30876 号）。本案已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开庭，目前未有进一步进展，相关诉讼程序仍在进行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原告上海蔚昕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诉被告本公司损害第三人上海徐汇昂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利益，要求：判令被告赔偿第三人损失 4,000.00 万元及资金占用费 403,266.67 元，暂计 40,499,100.00 元。本案原计划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开庭(案号：(2024)沪 0117 民初 3638 号)，后因管辖权异议暂缓开庭，目前未收到新的开庭通知。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 交大昂立 2019 年 3 月以人民币 60,000.00 万元收购上海仁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杏健康”)100%股权及苏州吴江盛泽慈爱护理院等 8 家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经营收益权。仁杏健康与 8 家民办非企业单位签署了《管理咨询服务协议》，协议约定有效期自协议签订之日起 10 年，除因协议约定情形外任何一方不得单方提前解除或终止协议。仁杏健康向杭州富阳瑞丰老年医院收取运营管理咨询费，向其余 7 家民办非企业单位收取基础管理服务费及运营管理咨询费。基础管理服务费执行固定收费，运营管理服务费由双方协商按照民办非企业单位营业收入的特定比例收取。

2019 年 1 月 31 日，7 家民办非企业单位经营收益权经审计的账面价值 23,363.95 万元，评估价值为 36,100.00 万元，增值 12,736.05 万元，增值率为 54.51%。增值原因系其他非流动资产使用收益法进行评估，经营收益权价值使得评估增值。

2023 年 7 月 6 日，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仁恒医养收到苏州吴江盛泽慈爱护理院、南通市崇川区常青乐龄老年护理院、南京市鼓楼区侨馨人家养老公寓、南京侨馨护理院、苏州吴江惠生护理院、绍兴越城复康护理院、上海瑞通护理院《关于郑重告知贵司严重违约及承担相关法律责任的告知函》，认为仁恒医养存在违约行为。2023 年 7 月 12 日，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仁恒医养收到杭州富阳瑞丰老年医院《履约提示函》，认为仁恒医养存在

违约行为。2023 年 7 月 18 日，仁恒医养收到苏州吴江盛泽慈爱护理院、苏州吴江惠生护理院、南京市鼓楼区侨馨人家养老公寓、南京侨馨护理院《合同解除通知书》，单方面通知解除与仁恒医养签订的《管理咨询服务协议》。相关民非机构发送“解除《咨询管理服务协议》通知书”的行为，已经构成解除合同的法律后果。解除权系形成权，送达公司后即刻生效。

公司于 2023 年就与上述 7 家民非机构签订的《管理咨询服务协议》的法律效力提起诉讼，目前案件仍在审判阶段。

(二) 2004 年 7 月交大昂立以 2,000.00 万元受让上海正隆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交大慧谷广场(上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谷上饶”)20%股权，并按照权益法确认长期股权投资。2011 年 4 月，慧谷上饶汇给公司 2,000.00 万元往来款，并列到“其他应付款—慧谷上饶”科目。2011 年 6 月，公司对该项投资和“其他应付款—慧谷上饶”进行了对冲的会计处理。经工商资料查询，交大昂立 20%股权的股东身份一直存续至今。2022 年交大昂立对前期的处理事项予以调整，还原股东身份并全额计提慧谷上饶减值准备 2,000.00 万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23,380,921.49	43,059,788.16
1 年以内小计	23,380,921.49	43,059,788.16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6,300.00
3 年以上	103,091.73	243,354.08
合计	23,484,013.22	43,309,442.2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262.35	0.17	40,262.35	100.00		140,262.35	0.33	140,262.3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443,750.87	99.83	103,091.73		23,340,659.14	43,169,179.89	99.67	104,351.73	0.24	43,064,828.16
其中：										
其他关联方往来	23,340,659.14	99.39			23,340,659.14	43,059,788.16	99.42			43,059,788.16
账龄组合	103,091.73	0.44	103,091.73	100.00		109,391.73	0.25	104,351.73	95.39	5,040.00
合计	23,484,013.22	/	143,354.08	/	23,340,659.14	43,309,442.24	/	244,614.08	/	43,064,828.1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东方电视购物有限公司	40,262.35	40,262.3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0,262.35	40,262.35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其他关联方往来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上海交大昂立生物制品销售有限公司	10,603,409.89		
上海交大昂立保健品有限公司	6,260,830.73		
上海诺德生物实业有限公司	6,476,418.52		
合计	23,340,659.14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103,091.73	103,091.73	100.00
合计	103,091.73	103,091.73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44,614.08		101,260.00			143,354.08
合计	244,614.08		101,260.00			143,354.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交大昂立生物制品销售有限公司	10,603,409.89		10,603,409.89	45.15	
上海诺德生物实业有限公司	6,476,418.52		6,476,418.52	27.58	
上海交大昂立保健品有限公司	6,260,830.73		6,260,830.73	26.66	
北京民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71,698.20		71,698.20	0.31	71,698.20
上海东方电视购物有限公司	40,262.35		40,262.35	0.17	40,262.35
合计	23,452,619.69		23,452,619.69	99.87	111,960.5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8,118,738.62	213,811,225.85
合计	228,118,738.62	213,811,225.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15,798,837.14	13,937,428.07
1 年以内小计	15,798,837.14	13,937,428.07
1 至 2 年	13,196,520.23	2,916,156.00
2 至 3 年	2,916,156.00	730,049.98
3 年以上	203,790,448.29	203,886,753.72
合计	235,701,961.66	221,470,387.7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70,091.00	113,000.00
内部往来款	225,875,281.62	212,679,708.49
外部往来款	7,889,528.68	7,671,902.28
押金、保证金	1,867,060.36	1,005,777.00
合计	235,701,961.66	221,470,387.7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7,659,161.92	7,659,161.92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75,938.88	75,938.8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7,583,223.04	7,583,223.0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7,659,161.92		75,938.88			7,583,223.04
合计	7,659,161.92		75,938.88			7,583,223.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交大昂立生物制品销售有限公司	106,034,736.48	44.99	内部往来款	1年以内, 3年以上	
昂立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99,128,530.00	42.06	内部往来款	3年以上	
昂立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1,010,631.81	4.67	内部往来款	3年以上	
上海昂立久鼎典当有限公司	6,336,818.65	2.69	内部往来款	1年以内, 3年以上	
上海昂立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3,712,795.71	1.58	外部往来款	3年以上	3,712,795.71
合计	226,223,512.65	95.99	/	/	3,712,795.7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85,223,498.71	2,743,225.58	1,082,480,273.13	1,085,223,498.71	2,743,225.58	1,082,480,273.1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4,280,438.07	20,000,000.00	14,280,438.07	34,713,838.57	20,000,000.00	14,713,838.57
合计	1,119,503,936.78	22,743,225.58	1,096,760,711.20	1,119,937,337.28	22,743,225.58	1,097,194,111.7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交大昂立生物制品销售有限公司	13,500,000.00			13,500,000.00		
上海昂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799,280.00			10,799,280.00		
湖南金农生物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743,225.58			2,743,225.58		2,743,225.58
上海交大昂立保健品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上海诺德生物实业有限公司	155,350,841.13			155,350,841.13		
上海昂立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昂立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昂立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33,830,152.00			233,830,152.00		
上海仁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合计	1,085,223,498.71			1,085,223,498.71		2,743,225.5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徐汇昂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4,580,876.30			-300,438.23						14,280,438.07	
上海慧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2,962.27		334,412.81	201,450.54							
上海交大慧谷广场(上饶)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小计	14,713,838.57		334,412.81	-98,987.69						14,280,438.07	20,000,000.00
合计	14,713,838.57		334,412.81	-98,987.69						14,280,438.07	20,000,000.00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735,242.08	36,143,628.18	89,052,254.14	62,244,929.64
其他业务	4,379,862.43	420,642.87	217,733.78	309,840.89
合计	57,115,104.51	36,564,271.05	89,269,987.92	62,554,770.5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8,987.69	6,785,290.9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4,388.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4,599.48	6,785,290.9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98,014.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639,049.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61,792.5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5,938.8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26,666.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8,373.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06,597.35	
合计	-433,679.7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3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9	-0.04	-0.0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嵇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4月25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